

表七

负责验收的环境行政主管部门验收意见:

环验() 号

同意验收组意见. 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经办人(签字): 李秀娟

2006年5月8日

000008

档号

6-1-11-

2004. 19
3.4 长期 3

张家港市环境保护局 (批复)

张环字[2003]48号



关于《张家港市恒盛药用化学有限公司 300吨/年PSE和100吨/年甲砒霉素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张家港市恒盛药用化学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300吨/年PSE和100吨/年甲砒霉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稿)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同意该项目在张家港“江苏扬子江国际化学工业园”区内拟定厂址上建设。

二、该报告书提出的污染防治和事故防范及应急措施总体可行,结合本批复的要求,可作为该项目工程设计和环境管理的依据。

三、在项目工程设计和建设过程中,必须认真落实报告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事故防范应急方案,以下要求一并予以落实:

1、落实和加强各种溶剂、介质和中间产物的回收利用措

0001

施，减少“三废”排放，特别是要提高甲醇的回收利用率。

2、污水预处理工艺要在初步设计时作进一步论证，保证经预处理后的污水达到园区污水处理厂的接管标准。根据张家港保税区长清水净化有限公司与张家港市恒盛药用化学有限公司的协议书，接管标准要求 $\text{COD}_{\text{Cr}} \leq 470 \text{ mg/l}$ ，如果预处理后污水不能达到园区污水处理厂的接管要求，不得进行试生产。

3、要采取节水措施，减少“清净下水”排放量，“清净下水”尽可能回用作为绿化用水、地面冲洗水等，外排的“清净下水”应排入园区规定的排水管网中， COD_{Cr} 排放浓度不大于 60 mg/l 。

4、采取有效的废气无组织排放控制措施。废气排放量大的工段应设置集气罩收集，并采取有效措施处理，确保废气稳定达标排放。

5、在初步设计时要制定和落实固体废物（废液）厂内收集和贮存、综合利用、安全处置的实施方案，实现“零排放”。

6、强化化学品生产、运输、装卸、贮存等环节的事故风险防范及应急措施，杜绝发生污染事故。

7、厂界四周建设防护林带，减轻对外环境的影响。

8、根据《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文）的要求，规范化设置废水排放口，废气排气筒、固体废物贮存场所，设置便于采样、监测的采样口和采样平台，在排水口、排气筒及固废贮存场界附近醒目处设置环保标志牌。废水（包括污水和清净下水）排放口应安装流量计和 $\text{TOC}/\text{COD}_{\text{Cr}}$ 在线监测仪，并按我局要求接入污染源远程监

控网络系统。

四、该项目建成后，你公司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核定如下：

- 1、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 $\text{NH}_3 \leq 0.045$ 吨，甲醇 ≤ 0.55 吨；
- 2、水污染物年排放量（为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的总量）：
废水量 ≤ 12 万吨， $\text{COD}_{\text{Cr}} \leq 60$ 吨，氨氮 ≤ 6.0 吨，总铜 ≤ 0.24 吨；
- 3、固体废物全部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零排放。

上述特征污染物的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应按标准的排放总量控制指标推算，作为工程设计和考核验收的依据。

五、该项目的初步设计环保篇章应报我局审查；项目建成试生产前向我局申请批准；项目试生产期满（3个月）按规定程序办理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手续，项目分期完成的按规定分期办理竣工验收手续。

张家港市环境保护局

二〇〇三年四月十七日

抄送：国家环保总局同济大学环境保护科学技术研究所，江苏省张家港保税区管理委员会，市环境监测站，市环境监察大队

0000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申请报告

项目名称 年产300吨PSE和100吨PBA项目

建设单位 广州市恒益医药化学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揭发江化工工业园区

项目负责人 唐忠松

联系电话 58726700

邮政编码 _____



环保部门 填写	收到验收报告日期	
	编号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制

表 二

验收组验收意见:

张家港市环境保护局于 2005 年 9 月 20 日,会同有关部门与单位组成了验收组,对张家港市恒盛药用化学有限公司年产 300 吨 PSE 和 100 吨甲砒霉素建设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查。验收组成员分别听取了关于本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总结报告、张家港市环境监测站关于该项目环保验收监测报告、查阅了污染治理承建情况等有关验收资料;现场查看了环保设施的运行和管理情况。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张家港市恒盛药用化学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是由江苏华昌集团有限公司与张家港市东莱有机合成化工厂共同投资组建的股份制企业,主要生产抗感染类药物兽药中间体、原料药及成品药产品。公司建于江苏扬子江国际化工园区内,项目总投资 88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650 万元,占地面积 280 亩。

本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由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同济大学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于 2003 年 2 月负责编制完成。

二、环境保护的执行情况

(一)、废水的产生与治理

- 1、生产系统的间接冷却水约 9000 吨/天,经冷却塔、过滤器处理后闭路循环再用,不外排,充分节约了水资源。
- 2、制铜盐、酯化、拆分、还原、酰化工序产生的工艺废水及化工车间冲洗地坪的废水,每天约产生 230 吨。
- 3、生活污水每天产生约 100 吨

恒盛公司委托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南京环境科学研究所南京新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设计建造了一套日处理能力为 400 的多级废水处理设施。上述生产中产生的工艺废水及生活污水均建有收集池,收集后分别用泵打入公司废水处理设施,按批复要求加以处理后,再送入江苏省张家港保税区常清水处理公司再次处理达标后外排。

(二)、废气的产生与治理

- 1、本建设项目不设锅炉,生产用蒸汽全部由保税区长源热电有限公司供给。
- 2、本项目生产中无工艺废气产生。
- 3、本项目的废气均属无组织状态下的废气产生。主要产生于原料的提升、投加、

000011

卸料排空、管道与阀门连接处的泄漏、中间产物固液分离时部分有机溶剂的挥发等方面产生。公司采用了密闭式圆筒压滤机进行固液分离，加强生产设备与管道的密闭，尽可能的控制物料与溶剂的挥发与外泄。

另外，恒盛公司针对在试生产期间，因污水处理系统的厌氧生化池有较浓的化学异味产生曾一度引起外界居民的反响，公司着手整改。将厌氧池加盖在密闭状态下运行，有效地控制的化学异味的散发。

恒盛公司十分重视产群关系的协调工作，在整改措施结束后，邀请外群的群众代表到公司调查，征求公众意见，取得了外界公众的理解和谅解。

(三)、噪声的控制

- 1、本建设项目除生产设备中的空压机、粉碎机、离心机、水泵等产生机械噪声外，其他无大噪音机械设备。
- 2、公司地理位置较好，公司位于江苏扬子江国际化工园区内，周边系其他化工企业，道路及预留空地外，无居民区等噪声敏感点。
- 3、各类机械设备基本上安装与室内，有效地控制了机械噪声对外界的影响。

(四)、固体废弃物的处理处置及利用

- 1、酯化工段每年约产生 40 吨的废硫酸，拆分工段每年约回收酒石酸钙 240 吨。提供给常州新区铮房化工有限公司及常茂生物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做生产原料。
- 2、废水初步处理中每年约产生 120 吨含铜铁渣提供给吴江市平望勤泰化工有限公司作生产原料。
- 3、脱色工序中产生的废活性炭由供货单位回收再生，废水处理中产生的污泥委托张家港市格锐工业固废处置有限公司进行安全处置。

三、验收监测与现场检查结果

(一) 验收监测及验收补充监测情况

张家港市环境监测站依据验收监测规范对本建设项目进行多次验收监测的情况如下：

- 1、公司废水处理设施出水中的 PH 值 总铜、硫化物、动植物油日均浓度值均达到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 4 中的三级标准；COD_{Cr}、SS、BOD₅ 日均浓度值均达到保税区长清水净化有限公司接管标准要求。
- 2、公司氨气无组织排放浓度最高监控点的最大测定值低于 GB14554—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1 中的二级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 3、通过验收监测后初步测示，该建设项目的各类污染物年排放总量分别为：
废水量：12 万吨、SS：13.44 吨、COD_{Cr}：2.26 吨、BOD₅：2.79 吨、氨氮：

000012

2.26 吨、总铜：0.24 吨、动植物油：0.044 吨，均达到了市环境保护局核定的总量标准。

(二) 现场检查情况

- 1、公司落实和加强了甲醇、乙醇等溶剂、介质和中间产物的回收利用措施，大大减少了“三废”的排放。
- 2、为加强公司内部的环境管理，公司成立了环境保护组织机构，配备了专职污染治理操作人员，制定了完善的企业环境保护规章制度、岗位人员责任制，并在日常工作中认真遵照执行。
- 3、规范了排污口的建设，废水处理设施安装了 TOC/COD 在线监测仪，并已与市环保局监控中心实现了联网。
- 4、各类固体废弃物得到了妥善的处理和利用。
- 5、现场检查各类污染物治理设施运行正常。
- 6、厂区建设重视了绿化与美化方面的建设。

四、验收结论

验收组经现场检查和认真讨论、评议，认为张家港市恒盛药用化学有限公司建设项目，在建设中能严格执行了国家环境保护“三同时”的规定，环保设施配套，事故防范应急措施到位，管理体系健全，厂容厂貌清净、优美、整洁，验收材料齐全，符合验收条件，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五、建议和要求

希望恒盛公司在巩固已取得各项污染防治成果的基础上，继续严格执行安全和环保方面的规章制度，持续改进和完善污染事故防范措施，杜绝废水的直接与外泄，严格控制生产车间的跑、冒、滴、漏，努力减少无组织状态废气和化学异味的产生量，各类污染物实现稳定持久的达标排放，并做好记录台帐，继续协调好厂群关系，防止造成不必要的厂群纠纷，及时办理好有关固体废弃物转移方面的相关手续，积极采用清洁生产工艺，开展 ISO14000 认证工作，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作出新的努力。

表十三

验收组成员名单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组长	叶化羽	张家港市环境保护局	资深科长、工程师	叶化羽
副组长	沙学胜	江苏张家港保税区规土局	副局长、工程师	沙学胜
	周新荣	江苏张家港保税区规土局	副科长、助工	周新荣
	杜华云	张家港市环境保护局	助理工程师	杜华云
	潘军	张家港市环境保护局	副科长、工程师	潘军
	戴艳	张家港市环境保护局	助理工程师	戴艳
	陆敏华	张家港市环境监测站	工程师	陆敏华
	张琦	张家港市环境监察大队三中队	中队长、工程师	张琦

000014

表十四

行业主管部门验收意见:

(公章)

经办人(签字)

年 月 日

所在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验收意见:

同意验收。

经办人(签字) 同新东



000015

表十五

负责验收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意见:

环验[] 号

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经办人(签字): 李秀娟



000016

苏州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苏环建[2008]448号



关于对张家港市恒吉电子化学有限公司 1000t/a六氟磷酸钾、20000t/a聚合物乳液 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批意见

张家港市恒吉电子化学有限公司：

根据我国环保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的规定以及你公司委托中蓝连海设计研究院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评价结论和环评技术评估机构的评估结论，对1000t/a六氟磷酸钾、20000t/a聚合物乳液技改项目提出以下意见：

一、根据你公司委托中蓝连海设计研究院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评价结论，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在张家港保税区扬子江国际化学工业园长江路恒昌化工内建设规模为1000t/a六氟磷酸钾、20000t/a聚合物乳液项目可行，同意建设。

二、厂区应按“雨污分流、清污分流、一水多用”原则规划建设厂区给排水系统，水冲式真空泵排水、地面冲洗水和初期雨水经过预处理达到接管标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纳入区域污水处理站集中处理达标后排放。本项目单设一个“清下水”排口，COD_{cr}排放浓度不大于40mg/L，SS排放浓度不大于40mg/L。



三、工艺尾气必须经过处理后排放，有机废气经过冷凝后，不凝尾气采用活性炭吸附处理后排放，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废气无组织排放控制措施，尽可能减少废气的无组织排放量，不得影响周边环境。排放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和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氨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相应标准，特异因子报告书推荐标准按报告书推荐标准执行。

四、建设单位应该落实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提出的200米卫生防护距离要求，卫生防护距离内不得有居民住宅等环境敏感目标。

五、合理进行厂区生产布局，采取有效的隔声降噪措施，加强厂区周边绿化建设，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 12348-90）Ⅲ类区标准，白天≤65分贝，夜间≤55分贝。

六、一般固体废物、生活垃圾、危险废物须分类收集。一般固体废物必须妥善处置或利用，不得排放；生活垃圾必须送当地政府规定的地点进行处理，不得随意扔撒或者堆放。危险废物厂内贮存场所须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的规定规范建设，危险废物应该委托具备危险废物处理、经营许可证的单位进行处理，并在试生产之前办理危险废物转移处理审批手续；在转移处理危险废物过程中，必须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禁止将危险废物排放至环境中。

七、建设单位须采取有效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建立健全的环境安全管理制度，加强化学品运输、储存、装卸和使用等环节的防范措施，杜绝污染事故的发生。进一步完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和减缓、消除措施并定期演练，注意做好与当地政府应急预案的衔接，设置足够

容量的废水事故应急池和消防排水收集池，雨水、清下水、废水排口设置与外界隔断装置，有毒有害化学品储存区和使用区应设置围堰，防止各项污染物的事故排放。

八、排污总量指标按我局复核的排污总量指标申请表要求执行。

九、排污口设置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的要求执行，废水、废气、噪声排放口和固体废物存放地设标志牌，废水、废气排放口设置采样口；排放口安装污水自动计量装置、COD等主要污染物在线监测仪。

十、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和要求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

十一、委托张家港市环保局对该项目建设施工期和试生产期进行监督管理。

十二、建设单位应该在试生产之前将环保措施落实情况和试生产时间安排报我局和张家港市环保局。经我局批准后，方可试生产。建设单位应当自项目投入试生产之日起三个月内，向我局申请竣工环保验收并提供竣工验收必须具备的材料，经我局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产。

十三、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化，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5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二〇〇八年九月十二日



9、企业营业执照



编号 320592000201501110005

营 业 执 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2743110235L

名 称	江苏恒盛药业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	江苏扬子江国际化工园长江路东、黄海路南
法定代表人	朱郁健
注册 资 本	10000万元整
成 立 日 期	2002年09月29日
营 业 期 限	2002年09月29日至2052年09月28日
经 营 范 围	生产兽药（按许可证所列项目经营），生产对甲氧基苯基氨基乙酯，生产医药中间体（雌二醇基酸、雌二醇代酸、雌二醇代酸丙酸酯、辛己酸双羟苯乙酮富马酸盐、己酸双羟苯乙酮、吡啶乙磺酰胺、吡咯烷甲酮、氨基吡啶酰胺、乙酰基神经氨酸甲酯、氨基脱水神经氨酸、氯喹啉衍生物、氯喹啉衍生物甲磺酸盐、氯喹啉衍生物乙酰胺、双羟氯喹衍生物、雌二醇衍生物、氯喹啉衍生物），化工原料（危险化学品除外）的购销，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或货物的进出口业务（国家规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医药原料药（普鲁生、乳果糖、孟鲁司特钠、罗格列酮、依折麦布、氯替卡松丙酸酯、沙美特罗替基苯甲酸酯、那拉曲坦、磺胺沙丁胺醇、维格列汀、西格列汀、L-丙氨酸）的研发中试，医药、生物、化学专业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 记 机 关 

2016 年 01 月 11 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www.jsgsj.gov.cn:58888/province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编号 320592000201607050009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27413402217 (1/1)

名称 张家港市恒吉电子化学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 江苏省扬子江国际化学工业园长江路东侧
法定代表人 唐忠松
注册资本 4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2年08月14日
营业期限 2002年08月14日至2032年08月13日
经营范围 生产六氟磷酸盐,销售本企业自产产品。化工原料及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金属材料的购销,技术咨询,与贸易有关的代理业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请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履行年报公示义务

2016年07月05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www.jsgsj.gov.cn:58888/province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10、土地使用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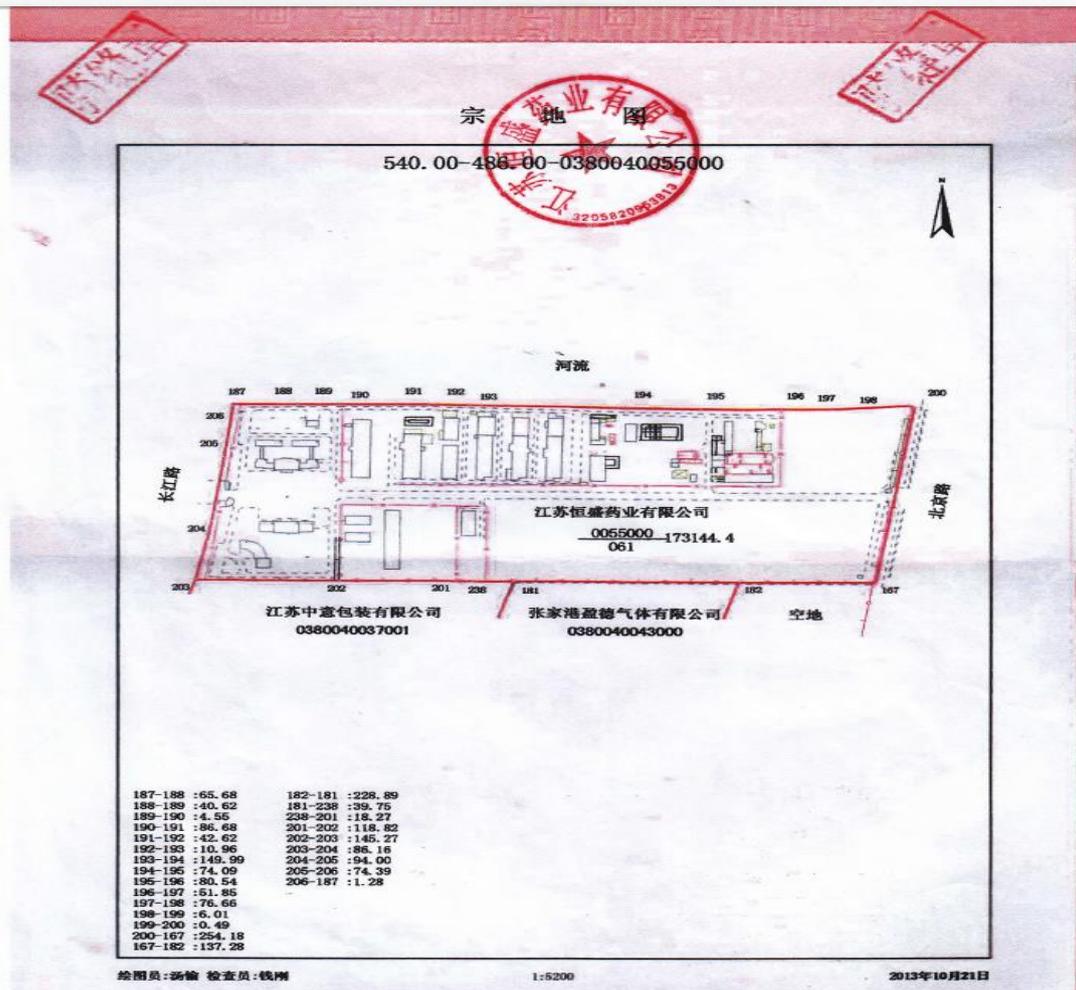
张 国用(2013)第 0380027号

土地使用权人	江苏恒盛药业有限公司		
座 落	扬子江国际化学工业园		
地 号	038004005000	宗地号	540.00-488.00
地类(用途)	工业用地	取得价格	330.0元/平方米
使用权类型	出让	终止日期	2053年10月09日
使用权面积	其中	独用面积	173144.4M ²
		分摊面积	M ²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土地使用权人的合法权益，对土地使用权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土地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张家港市 人民政府 (章)
2013年10月22日

登记机关 证书监制机关
2013年10月22日 No. 024092685



11、危废处置协议



危险废弃物处理商务合同

委托方：江苏恒盛药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方：盐城普鲁泰克炭素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以《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为基础，符合国家环保部制定可持续发展经济的方针，为了大力倡导循环经济，保护环境，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危险废弃物的委托处理事宜进行认真的磋商，达成如下事宜：

甲方的活性炭（详见下表）使用后全部定义为危废，委托乙方处理。

活性炭种类	危废代码	数量（吨）	单价/吨
废活性炭	HW02（272-004-02）	10吨	4200元/吨
废活性炭	HW02（275-005-02）	70吨	4200元/吨

备注：以上价格含税 17%，含运费。

- 一、甲方委托乙方处理在生产经营中产生的危险废弃物，合同期（自 2018 年 3 月 10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到期如双方无任何异议，可以续签。
- 二、甲方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所产生的危险废弃物 HW02 类型固体废活性炭，合同期内将交给乙方进行安全环保处置。乙方将对甲方现有活性炭取样检测，合同正式生效前，乙方须向甲方提供现场使用过的活性炭样品 500g 进行评估是否可以回收。
- 三、甲方截至 2018 年 12 月产生的 HW02 废活性炭预计数量约为 80 吨，实际数量按届时转移数量计算。形状为粉状或颗粒状，交由乙方处置。甲方不经乙方回收，私自处理废活性炭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甲方自行承担。
- 四、甲方需确保移送至乙方的危险废弃活性炭与事先送检的样品保持一致，否则乙方有权拒收，并将相关信息通报环保部门。
- 五、乙方或乙方委托的第三方运输企业在甲方工厂作业过程应服从甲方管理，甲方有义务对危险废物活性炭运输单位进行培训指导，以保证运输单位在甲方工厂内的作业流程能满足甲方企业管理的需求和当地政府的法规要求。



六、甲方在移交危险废弃物前应向乙方告知危险废弃物的主要成份并提前7个工作日通知乙方，以便乙方及时安排运输及接纳准备。运输由乙方确认有资质的第三方负责，运费由乙方负责。

七、安全事项：甲方应对移交的危险废弃物进行包装，包装要安全可靠，不得有渗漏、飘散现象，并进行有效的标志，标志需执行国家危险固废的有关法律规定。甲方的危险废弃物在出甲方厂门前，责任由甲方承担；自出甲方厂门后（即移交乙方，包括乙方确认的运输单位）后，乙方应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安全环保处置，所有责任由乙方承担，甲方不再承担任何责任。

八、不可抗力：如发生火灾、水灾、地震、台风、交通事故等灾害时导致产生不可抗外部因素而导致合同无法正常执行，甲乙双方均应互相通报。

九、结算方式及期限：现金或转账支付，收到发票后30日内。

十、争议之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受托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合同终止：甲乙双方破产、重整；乙方的废弃物环境保护设施运营资质认可到期或被注销等情形时，合同应终止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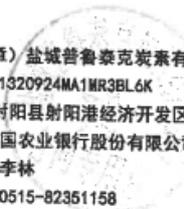
十二、本合同未尽事宜，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之有关规定，经合同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三、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环保局备案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经双方法人代表签章或代理人签章即开始生效

甲方：(章) 江苏恒盛药业有限公司
税号：
地址：
开户银行：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日期：



乙方：(章) 盐城普鲁泰克炭素有限公司
税号：91320924MA1MR3BL6K
地址：射阳县射阳港经济开发区工业区内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射阳县支行
委托代理人：李林
电话：0515-82351158
传真：
日期：2018年3月20日



委托人：江苏恒盛药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张家港市扬子江国际化工园长江东路 528 号
 受托人：苏州市众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苏州高新区城际路 101 号 (浒关工业园)

为了更好的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规定，保护环境，消除污染，针对甲方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物，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甲方现委托乙方对废物进行处理，并提供技术咨询服务。乙方为江苏省环保厅废物指定处理单位，配备了专业废物处理设备，愿意接受甲方的委托，双方就废物处理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 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限为 1 年，自 2017 年 10 月 31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如环保局审批时间短于本合同约定期限，以环保局审批时间为准。

二、 废物处理的费用及支付日期、方式：

废物处理费用由甲、乙双方每月底结算一次，乙方应月底前开具有效票据，甲方应于双方结算后次月的 25 日前将结算的废物处理费用一次性支付给乙方 (甲方应支付至乙方指定的账户)。甲方逾期支付的，每逾期一日应按逾期支付金额的万分之五承担滞纳金。

废物处理费用按甲、乙双方约定的标准计算，甲方所交付处理的废物与样品分析差异较大的或不在双方约定的范围内的，乙方有权拒绝处理，乙方进行处理的，甲方应按市场上处理此类废物的标准支付废物处理费用。

三、 甲方的义务：

1、 根据环保相关规定危废转移需安全运输，规范化管理，避免不同类别的废物之间的反应。甲方应按相关规范提供属于自己的专用包装容器，在交付给乙方所需处理的废物时应在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上贴有危险废物标签并分类，不可混入其它杂物、废物，以保障乙方能及时、安全的处理废物；

2、 甲方所交付乙方处理的废物，应提前 3 天向乙方提供废物详细的成份、有害性质及注意事项，如所需处理的废物存在特殊危害性的应提前 5 天向乙方提供前述资料，甲方每次需处理废物前应提前 3 天通知乙方，有特殊危害性的提前 5 天，便于乙方安排车辆；

合同编号: ZH-2017-10-31

3、甲方应提供必要的装车工具及配合乙方能按时对废物进行处理；

四、乙方的义务：

1、签订本合同时，乙方向甲方提供《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2、废物在处理过程中乙方应做到符合环保和消防要求；

3、乙方在接到甲方处理废物的通知后，应及时安排车辆，做到不影响甲方的正常生产；
运输车辆及人员应满足相关危险品车辆及危险货物运输人员资格证的要求；

4、乙方在废物装车现场，应保持现场的整洁、卫生。

5、乙方在为甲方清运废物期间，应做到遵守甲方规定，不得私自离开固定场所，违反甲方规定者，按甲方工厂规定处理。

6、甲方的废物由甲、乙双方清点过磅，签字确认，办理出厂手续，出甲方工厂后乙方运输过程中造成任何污染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五、其他约定：

1、合同书签订后由甲方负责在江苏省危险废物动态管理信息系统进行危险废物转移等相关申报工作，乙方需提供处置工艺和运输单位等资料；

2、乙方只是负责对甲方交付的废物进行处理，如废物因本身的原因对周围的环境和人员造成损害的，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3、若乙方把甲方公司的以上废物用于其它非法途径，所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

六、合同的解除：

1、甲、乙双方经协商可提前解除合同，如一方需提前解除合同的，应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对方，并需征得另一方书面同意；

2、甲方逾期支付废物处理费用超过一个月的，乙方有权随时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七、本合同有未尽事宜的，可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八、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可向乙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九、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废物详细清单及处理费用见附一。

甲方：江苏恒盛药业有限公司

乙方：苏州市众和医药有限公司

经办人：



单位地址：张家港扬子江国际化工
园长江东路 528 号

联系电话：0512-58726765

经办人：



单位地址：苏州高新区枫桥路 101 号（浒关工
业园）

联系电话：0512-68755761

开户银行：农行枫桥支行 10-547801040009368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2017 年 11 月 03 日

11-3

附一：危险废物清单及处理费用

废物名称及废物类别编号	八位码	废物形态	主要污染物及含量	处理费用(元/吨)	数量(吨)	备注
废溶剂 (HW06)	900-404-06	液	废溶剂、盐	3900元/吨	500吨	不含税价格 3900元/吨
以下空白						

共
五
页

15/11/18

危险废弃物处理商务合同

委托方：江苏恒盛药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方：盐城普鲁泰克炭素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贯彻可持续发展经济的方针，大力倡导循环经济，依法保护环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法律法规，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就甲方生产过程所产生的危险废弃物的委托乙方处理事宜达成如下合同条款，以资双方信守。

一、委托处理标的：

1、甲方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所产生的危险废弃物为 非甲烷总烃+二氯甲烷 吸附的 工业 固体废物活性炭，所吸附的物质或物质组分为 非甲烷总烃+二氯甲烷 具体形状为 柱状炭 (粉状或颗粒状)。

2、本合同正式生效前，乙方对甲方现有活性炭进行抽样检测，以确定是否可以回收。

3、甲方 HW49 废活性炭约为 40 吨，预计合同期内总计 40 吨 (最终按实际处理数量，按实计算)。甲方承诺其废活性炭全部交由乙方进行安全环保处置。甲方不经乙方回收，私自处理废活性炭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甲方自行承担。

4、委托处理标的 (“危险废物”) 指甲方使用后的活性炭，具体种类、代码、拟处理数量、处理价格如下：

活性炭种类	危废代码	数量 (吨)	单价/吨
HW49	900-039-49	40	6500 (含税)

二、合同期限：自 2018 年 08 月 25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到期如双方无任何异议，可以续签。

三、甲方需确保移送至乙方的危险废弃活性炭与事先送检的样品保持一致，否则乙方有权拒收，因此给乙方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同时，乙方将相关信息通报环保部门。

四、乙方或乙方委托的第三方运输企业在甲方工厂作业过程应服从甲方管理，甲方有义务对危险废物活性炭运输单位进行培训指导，以保证运输单位在甲方工厂内的作业流程能满足甲方企业管理的需求，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和当地政府政策要求。

五、甲方在移交危险废弃物前应向乙方告知危险废弃物的主要成份并提前 7 个工作日通知乙方，以便乙方及时安排运输及接纳。运输由乙方确认有资质的第三方负责，运费及卸货费用由乙方自行负责。

六、安全事项：

1、甲方应对移交的危险废弃物进行包装，包装要安全可靠，不得有渗漏、飘散现象，并进行有效的标志。标志需执行国家危险固废的有关法律规定。



2、甲方的危险废弃物在出甲方厂门前，责任由甲方承担；自出甲方厂门后（即移交乙方，包括乙方确认的运输单位）后，乙方应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安全环保处置，所有责任由乙方承担，甲方不再承担任何责任。

七、不可抗力：如发生火灾、水灾、地震、台风、交通事故等灾害时导致产生不可抗外部因素而导致合同无法正常执行，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甲、乙双方均应及时向对方进行通报。

八、结算方式及期限：1、结算方式：现金或转账支付；2、乙方收到甲方委托处置危险废弃物（固体废物活性炭）应及时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应在收到乙方增值税专用发票后到30日内向乙方付清全款，超过30日的，应按每逾期一天向乙方承担总额的0.5%违约金。

九、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受托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合同终止：甲乙双方破产、重整；乙方的废弃物环境保护设施运营资质认可到期或被注销等情形时，合同应终止执行。

十一、本合同未尽事宜，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之有关规定，经合同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二、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环保局备案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经双方法人代表签章或代理人签章即开始生效。

甲方：（章）江苏恒程药业有限公司
 税号：
 地址：张家港市扬子江国际化工园长江东路528号
 开户银行：
 账号：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日期：



乙方：（章）盐城普普泰克炭素有限公司
 税号：91320924MA1MR3BL6K
 地址：射阳县射阳港经济开发区工业区内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射阳县支行
 账号：10410701040229376
 委托代理人：李林
 电话：0515-82351158
 传真：0515-82351158
 日期：2018.08.25



固废处置协议书

合同编号：20180115-01

甲方：江苏恒盛药业有限公司

乙方：张家港中鼎包装处置有限公司

为切实保护生态环境，促进经济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关于加强工业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及管理》的要求，甲方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包装委托乙方进行收集、处置。

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的权利及义务

- 1、甲方将灌装 溶剂 的危险废物包装 HW49 (900-041-49) (压力容器除外) 交由乙方进行合法处置。
- 2、甲方需将产生的危险废物包装加盖密封，防止跑、冒、滴、漏及气味散发，按环保要求进行分类堆放，并在包装物上贴好相应的危险废物标识标签，标签内容需填写完整、齐全、清楚。
- 3、甲方须事先告知包装物内残留物的危险特性，并提供包装物内原料的说明书或鉴定证书给乙方，不允许少报或错报，不允许将气味特别重及合同内容以外的危废包装物交由乙方处置，违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或引发事故造成损失的，均由甲方承担。
- 4、甲方不得将其他危废混装于合同所签订的包装物内，如因原料混装后引起安全或环境事故的，由甲方负责，如转移的危废发生变化，需及时与乙方协商并重新签订协议。
- 5、每只包装桶残留物不得超过自身容积的 0.5%，，超过规定重量的桶，乙方有权拒收或者桶内残留物由乙方收集后退还给甲方。
- 6、甲方须严格执行转移联单制度，先在“江苏省危险废物动态管理系统”上填写转移联单，向乙方申请转移，经乙方同意后方可转移。甲乙双方做好危废转移台帐记录，并将每批次转移联单打印存档。

二、乙方的权利及义务

- 1、乙方处置危险废物应具备合法的营业执照及相应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 2、乙方负责甲方危险废物的运输，乙方应具有合法的运输资质，且运输甲方的危险废物时均应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乙方运输车辆离开甲方厂区后产生的一切责任与甲方无关。
- 3、乙方提供甲方厂内装卸服务，乙方应遵守甲方厂内规章制度，文明装卸。
- 4、乙方处置甲方危废包装过程中均应遵守国家环保部门的相关法律法规及各项管理要求，如因乙方未能规范处置甲方危废包装而产生的任何法律责任，均



由乙方自行承担。

三、处置费用及支付方式

1、乙方对甲方申请转移的危险废物收取处置费，价格如下：

价格表

序号	危废名称	规格材质	废物类别	处置费	年处置量	备注
1	200L 包装桶	铁桶	HW49 (900-041-49)	20 元/只	1000 只	含税、含运费

2、桶内残留物含量超过合同限制量的桶，价格另议。

3、支付方式：每月 25 日结算，乙方开据包装桶清洗处置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17%），甲方在收到发票后 5 日内汇款给乙方。

四、违约及解决方法

- 1、如甲方隐匿危险废物包装的交付数量，及利用与乙方的协议，非法将危险废物包装出售给没有资质的单位或给没有资质的单位加工处置，乙方将立即终止与甲方的协议，由此产生的甲方与第三方的违法行为与乙方无关。
- 2、合同生效后如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无效，则甲乙双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3、本协议一式二份，由甲方、乙方各执一份，双方确认并签字盖章后生效，且仅在乙方《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内有效，复印件同样有效。
- 4、本协议有效期从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甲方(章): 江苏恒盛药业有限公司

法人或授权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地 址: 张家港保税区长江东路 528 号

乙方(章): 张家港中鼎包装处置有限公司

法人或授权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地 址: 张家港市金港镇晨港路

危险废弃物合同

合同编号: SD002

甲方: 江苏恒盛药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江苏美亚环保实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保护人类健康、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 达到可持续发展的目的, 乙方受甲方的委托, 就甲方工厂产生的废料处理事宜, 双方本着公平合理的原则, 进行了认真和诚恳的磋商, 达成如下协议。

一、乙方在协议期间, 应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江苏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复印件。

二、合约标的物为 含铜污泥(HW22) (代码 397-005-22) ; 重量: 400 吨, 有害物质成分: 铜 ; 处置方式: 处置利用。

三、甲、乙双方之义务:

1、甲、乙双方协作到相关环保局办理危险废物交换转移审批手续。

2、甲方的污泥由甲、乙双方清点过磅, 签字确认, 办理出厂手续, 乙方运输过程中造成任何污染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3、乙方在为甲方清运废弃物期间, 保持良好的职业品德, 做到遵守甲方规定, 不得私自离开固定的场所。违反甲方规定者, 依甲方工厂规定处理。清运过程因乙方操作不当或未尽应有之监督责任造成之工安问题, 由乙方全权负责。

4、乙方在合同期内, 乙方负责清运甲方表面处理污泥时, 甲方叉车协助乙方装车。

5、乙方在清运期间, 甲方不得将其它危险废物夹入合同标的物中再

交乙方处置，否则造成一切直接或间接后果均由甲方承担，与乙方无关。

6、甲方确保乙方对本公司生产产生之污泥（合同内）100%回收处理。乙方接到甲方的通知清理废弃物时，在一周内及时清运出甲方所产生之废弃物，保证不影响甲方的生产。不得影响甲方的厂容和工作。

7、乙方在储运过程中应做到无跑、溢、冒、滴等情况发生。

四、违约责任：

1、若乙方出现违法回收或未获环保有关部门的特准经营，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均有乙方承担。

2、若乙方把甲方公司的以上废料用于其它非法途径，所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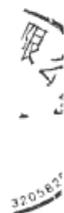
五、价格：见附件元/吨，甲方有偿委托乙方处置价格，即甲方需向乙方交纳污泥的处置处理费用。

付款方式：乙方开票日期**10**日内付清处置费。

六、乙方指定 环安部负责协助甲方办理危险废弃物的转移审批及清运联单数据确认，联系电话：0512-57680991-8019、15250280599；吴晓兰负责清运废弃物，联系电话：0512-57680991-8010、15250280966，若有变动以乙方出具书面通知为准。非乙方指定人员，甲方如果给予清运合同内废弃物，所产生之责任由甲方承担。

七、本合同若有未尽事项，双方应秉持诚心，共同协商之。若因本合约有所争执，双方未能取得共识，需以法律途径解决时，概以甲方所在地之地方法院为第一管辖法院。

八、如果甲方生产工艺发生改变导致污泥金属含量发生变化时，甲乙双方



引行协商处置费用。

九、本合同期限自 2018 年 01 月 0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十、本合同一式三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另一份送环保局。

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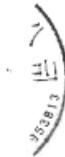
日期:

乙方:



江苏美源环保实业有限公司

日期: 2017-1-23



12、污水处理合同

污水处理服务协议(UFC+UVC)

客户：江苏恒盛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客户”）
张家港市恒吉电子化学有限公司
地址：张家港扬子江国际化学工业园长江东路 528 号（215634）
胜科：张家港保税区胜科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胜科”）
地址：张家港保税区物流园区（东区）深圳路 1 号（215634）

经友好协商，胜科与客户就客户向胜科排放污水及胜科向客户提供污水处理服务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1 服务范围

1.1 自服务起始日起至服务期限届满时止，胜科应依据（1）附件一规定的流量和技术参数要求；及（2）本协议条款，接收并在胜科设施处理客户排放的污水；相应的，客户应依据（1）附件二所列公式；及（2）本协议条款，就上述胜科服务支付服务费用。

2 污水技术参数

2.1 客户向胜科输送的污水应当符合附件一所列污水技术参数（“技术参数”）要求（“合格污水”）。

3 污水处理

3.1 客户污水通过单独地上管线由客户工厂输送至胜科。

3.2 客户在向胜科排放污水前应通知胜科并取得胜科的书面同意。

3.3 在下列情况下，胜科有权决定拒绝接受客户排放的污水并不承担任何责任：

（1）客户的污水不符合附件一的任何一项技术参数要求（“不合格污水”），即污水的流量或任何一个因子超过附件一列明的最大值或者污水含有附件一未列明的因子；或

（2）胜科认为因客户的污水造成胜科总排放无法达到国家或地方标准。

4 计量表

4.1 计量表由客户安装，属客户所有。双方每年至少一次联合校准计量表，校准时间由双方协商确定，校准后由双方共同进行铅封。任何一方不得随意改动、影响或损坏计量表。

4.2 客户应自行承担由于从客户工厂运输污水到胜科设施所发生的所有相关费用。客户在任何时候都应当确保污水符合附件一所列的技术参数要求。如果客户工厂的运行状态出现可能影响污水技术参数的任何未预料到的重大变化，客户应不过分延迟地通过电话或传真的方式通知胜科，并在向胜科输送该污水之前取得胜科同意接受该污水的确认。未按上述要求执行的，客户应根据第 8 条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4.3 客户应本着善意向胜科披露所有相关的实质信息（限于与污水处理有关的），包括与客户工厂有关的变更（对此客户知道会被合理地预料到对客户履行本协议项下的任何义务的能力产生影响）。若客户故意隐瞒与达成本协议有关的重要事实或者故意提供错误信息，或者采取其他违反善意原则的行动的，并因此造成胜科损失的，客户应予赔偿。

5 污水的权利及风险

5.1 除非法律另有规定，污水的权利和风险在污水到达连接点（如附件四所示）之前应当由客户承担，污水在通过连接点之后，所有的权利和风险转移到胜科。但是，当客户排放不合格污水，并且胜科不知情或胜科未同意接收的，污水的责任和风险则不转移，由客户自行承担。

6 费用、付款及支付方式

6.1 胜科对污水处理服务的收费由以下部分组成：

6.1.1 固定费用，根据正常流量收取费用，而不考虑实际输送/处理的污水流量。在本服务期限内，该固定费用每年根据附件二所示公式进行调整；

6.1.2 可变费用，根据实际输送/处理的污水流量收取费用。在本服务期限内，该可变费用每年根据附件二所示公式进行调整；

6.1.3 超标费用（若有），若污水不符合本协议附件一所列的技术参数要求的，则收取此费用。在本服务期限内，该超标费用根据附件三所示公式进行计算。

6.2 胜科因政府排污费政策调整收取排污费附加费。排污费附加费根据客户实际输送/处理的污水流量收取：2017 年 2 月 25 日起，按照排污费附加费单价 0.50 元/吨（不含增值税，增值税率 17%）计算。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排污费附加费单价 0.60 元/吨（不含增值税，增值税率 17%）计算。

6.3 付款周期为一个日历月（“计费期”），第一个计费期自服务起始日起，至服务起始日发生的那个日历月的最后一天止；最后一个计费期自服务期限内最后一个日历月的第一天起，至服务期限届满的最后一天止。

6.4 在每一计费期后的三（3）个工作日内，胜科将向客户提交一份增值税发票以及一

份付款单，付款单将说明该计费期内客户应当支付的全部费用（包含污水处理服务费和附加费）。客户必须在收到此增值税发票后的三十（30）个工作日内将增值税发票上注明的数目交清。

- 6.5 如果客户应支付的任何费用到期未付的，那么客户除应继续支付该笔到期未付的费用外，还应当就该笔到期未付的服务费用向胜科支付自到期之日起至该笔费用全部付清时止的滞纳金。滞纳金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所公布的人民币 5 年长期贷款利率基础上加百分之三（3%）计收。为避免疑义，在客户足额支付全部费用之前，胜科有权中止提供本协议项下约定的污水处理服务。
- 6.6 如果发生法律变更导致胜科依据协议处理污水的费用增加，或者要求胜科投资更新污水处理设施，用以帮助胜科继续按照协议约定接受和处理污水，或者由于政府或者市场原因导致胜科的运行费用（如：排污费、排污权费、电费、药剂费、污泥处置费，等等）增加，胜科应当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客户该法律变更事由，以书面形式告知客户胜科更新设施的意图、更新胜科设施需要追加的处理成本和胜科增加的运行费用。双方应就该等事宜，本着善意进行协商并另行签订相关协议，以反映此种变更对胜科成本的影响。
- 6.7 本协议第 6.6 条中所述“法律变更”是指由于任何法定机构的作为或不作为导致的、或与之相关的、在本协议签订日后发生的任一下列事件：（1）现存法律的变更或废止；（2）新法律的颁布或制定；或（3）非胜科的原因（胜科的任何行为、疏忽或其他违约）导致适用于有关污水处理设施的任何法定批准条件的撤销、未更新或变更。

7 胜科装置的维修

7.1 胜科装置的计划维修

客户知悉胜科的污水处理装置为保障安全运行、达标排放需要进行计划维修，为此，双方经协商达成如下特别约定：

7.1.1 胜科装置的大修

胜科每 3 年需要进行装置大修一次，胜科需要提前制定合理的大修计划，并且应当在拟定的大修开始日前 60 日书面通知客户其大修计划。胜科在进行装置大修前，双方需友好协商大修事宜，尽量减少因胜科大修给双方带来的损失。在某个协议年度，如胜科有装置大修，则该协议年度内胜科不再另行安排装置每年例行的计划检修时间。

7.1.2 胜科每一协议年度的例行计划维修

为保障污水处理装置长期稳定运行，达标排放，胜科装置需要在每个协议年度进行例行的计划维修。

胜科的计划维修期间的污水接收约定：

胜科在计划维修期间，将提前 10 日向客户发出书面通知，双方需提前就胜科计划维修的时间以及胜科在计划维修期间需要客户进行配合的事项和具体要求进行友好协商。协商一致后，若胜科在维修期间不能接受客户的全部或部分污水的，客户应自行采取措施在胜科维修期间妥善安排胜科不能

接受部分的污水的处理事宜，并自行承担与之相关的全部费用及因此遭受或可能遭受的全部损失。如客户在胜科的计划维修期间违反约定，造成胜科装置受到损害的，客户应向胜科支付由此造成的全部直接损害赔偿。

7.2 胜科装置的紧急维修——胜科的非计划维修

胜科的污水处理装置遇见非计划维修或紧急维修，胜科应及时向客户通报（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电话、邮件、书面等）装置遇到的实际情况，阐明维修的必要性，告知紧急维修的计划及维修方案，客户在收到胜科通知后，需于24小时内给予明确回复并予以必要的协助和支持，双方共同协商配合，减少紧急维修带给双方的损失。

8 违约责任

- 8.1 若客户向胜科排放不合格污水，客户除应支付胜科超标费和/或超量费外，还应赔偿胜科因此而产生的所有其他直接损失；客户向胜科排放不合格污水，造成胜科无法达到其对有关主管部门承担的义务并受到有关部门处罚的，客户应向胜科支付因此造成胜科的任何支出。
- 8.2 任何一方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造成另一方损失的，应根据本协议赔偿另一方该等损失。为避免疑义，除非本协议另有约定外，任何一方不对另一方的任何间接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 8.3 客户未如期支付给胜科污水处理费用，拖欠金额累计超过等同于客户3个月应该支付的服务费用，且当胜科在通知客户支付该到期费用，并提示客户如客户继续不付款胜科将终止本协议，在通知发出后30日内，客户仍然没有付款，则胜科有权单方终止本协议。
- 8.4 客户需承诺：本协议签署日之前，客户已经向主管环保局办理本协议项下污水处理的备案手续，并已经获得环保局的批准，许可客户将该批污水交由胜科处理，本协议的签署和履行不会违反任何法律、法规的规定。如客户办理的污水处理备案手续或者取得的环保局批准存在任何瑕疵，客户应承担由此造成的相关责任。如果胜科由于上述问题遭受或者可能遭受任何处罚、罚款或责任，客户应根据胜科要求出具说明、承诺或其他文件，使胜科免于处罚、罚款或责任，并赔偿由此给胜科造成的相关损失。

9 保密

- 9.1 任何一方在任何时候都应对与本协议约定事宜有关的信息保守秘密，并确保其各自的雇员、代理及顾问均对此保守秘密。

10 服务期限

- 10.1 本协议的服务起始日为2017年2月25日。

10.2 本协议的有效期应当自服务起始日起至 2020 年 2 月 24 日止。

11 法律适用及争议的解决

11.1 本协议应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并按其解释。

11.2 若本协议双方对本协议有任何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友好协商不成，则任何一方可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上海。仲裁结果是终局性的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12 本协议的签署

12.1 本协议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12.2 本协议以中文书就，一式二（2）份，双方各执一（1）份。

[本页以下无正文]

 客户：江苏恒盛药业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恒吉电子化学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 

(签字)

姓 名：

职 位：

日期： 年 月 日

胜科：张家港保税区胜科水务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 _____

(签字)

姓 名： 

职 位：

日期： 2017 年 4 月 28 日

附件一：技术参数

正常流量（立方米/天）	200	
污染因子	单位	浓度
温度	℃	≈45
pH		6-9
化学需氧量（COD）	mg/L	≤500
悬浮物(SS)		≤250
色度（稀释倍数）	mg/L	≤100
石油类	mg/L	≤20
动植物油	mg/L	≤100
挥发酚	mg/L	≤2
总氰化物	mg/L	≤1
硫化物	mg/L	≤1
凯氏氮（TKN）	mg/L	≤50
氨氮(NH ₄ -N)	mg/L	≤25
氟化物	mg/L	≤20
磷酸盐（以P计）	mg/L	≤2
甲醛类	mg/L	≤5
苯氨类	mg/L	≤5
硝基苯类	mg/L	≤5
阴离子合成洗涤剂（LAS）	mg/L	≤20
铜	mg/L	≤2
锌	mg/L	≤5
锰	mg/L	≤5
TDS	mg/L	≤3000

附件二：收费制度

1. 由于使用胜科设施而收取的固定费用

固定费用 (FC) = 单位固定费用 (UFC) × 正常流量 × 当月计费天数

其中 $UFC_{2017} = 21.60$ 人民币/立方米 (不含增值税, 增值税率 17%)

n 年度单位固定费用 $UFC_n = UFC_{n-1} \times 1.05$, 在本协议有效期内适用。

2. 由于使用胜科设施而收取的可变费用

单位可变费用 (UVC)

其中 $UVC_{2017} = 5.40$ 人民币/立方米 (不含增值税, 增值税率 17%)

n 年度单位可变费用 $UVC_n = UVC_{n-1} \times 1.05$, 在本协议有效期内适用。

3. 总单价

总单价₂₀₁₇ = 单位固定费用₂₀₁₇ + 单位可变费用₂₀₁₇

= 27.00 人民币/立方米 (不含增值税, 增值税率 17%)

4. 排污费附加费

排污费附加费单价₂₀₁₇ = 0.50 元/立方米 (不含增值税, 增值税率 17%);

排污费附加费单价₂₀₁₈ = 0.60 元/立方米 (不含增值税, 增值税率 17%);

排污费附加费 = 排污费附加费单价 × 当月实际排放量

总收费 = 处理费 + 排污费附加费

附件三：超量费用 / 超标费用

因客户超过协议附件一的技术参数要求排放污水的超量超标收费计算方法如下：

$$CED_{PA} = CED_{PA1} + CED_{PA2}$$

1. 超量费用

如客户排放给胜科的污水超过协议附件一中约定的正常流量，客户按如下公式支付超量费用 CED_{PA1} ：

某个计费期内，客户需支付的污水超量费用为：

$$CED_{PA1} = 2 \times \text{总单价} \times (ACR_i - DOR)$$

其中：

- 总单价 = 该计费期内，协议附件二约定的总单价
- ACR_i = 该计费期内，胜科所接收的客户实际排放的污水流量
- DOR = 协议附件一中约定的正常流量

2. 超标费用

在协议有效期内，若客户输送不合格污水至胜科，则客户应根据本协议条款按照以下公式计算并支付超标费用 CED_{PA2}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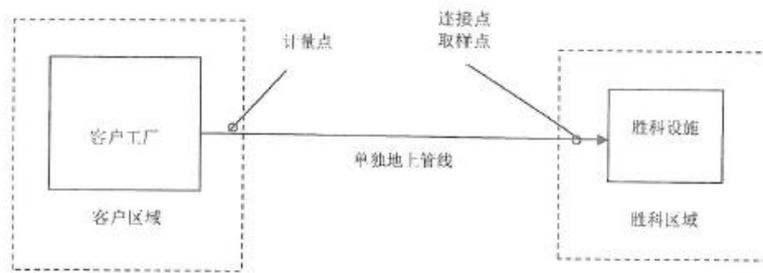
某个计费期内，客户需支付的污水超标费用为：

$$CED_{PA2} = A \times \text{总单价} \times Qty \times \left[\sum (AP - LP) / LP + |APH - LPH| \right]$$

其中：

- A = 2 (含有可生物降解污染因子的污水)
- A = 4 (含有不可生物降解污染因子的污水)
- 总单价 = 该计费期内，协议附件二约定的总单价
- Qty = 该计费期内，不合格污水的认定累计量
- AP = 不合格污水的认定累计量中各参数浓度的平均值
- LP = 协议附件一中约定的各参数浓度限值
- ApH = 不合格污水实际的 pH 值
- LpH = 协议附件一中约定的 pH 值
- 注：当 $ApH \geq 7$ ， $|APH - LPH| = 0$

附件四：取样点及连接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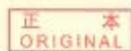
13、环境检测报告

	江苏华夏检验股份有限公司 SINOINSPECT JIANGSU CO., LTD.	报告编号: HJ(1808)ZJG01710 正 本 ORIGINAL
 161012050675		
<h1>检测报告</h1>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委托单位:	江苏恒盛药业有限公司	
<small>Tel: +86-512 5832 3268 Fax: +86-512 5832 3269 E-mail: inspect@sinoinspect.com Web: www.sinoinspect.com Add: 6F, Block A, Changjiang Runfa International Mansion, Zhangjiagang Free Trade Zone, Jiangsu 215634, China</small>		
<small>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许可号: 国质检检字[114]号 Licensed by Chinese Government AQSIQ No.: 114</small>		



检测报告说明

- 一、对本报告检测结果如有异议者,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天内向本公司提出书面申诉,同时附上检测报告原件,逾期不予受理。
- 二、对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其分析结果仅对来样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 三、鉴定检测,系对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等有关技术性能的检测;仲裁检测,系按有关主管部门裁定或争议双方协商所获得的样品进行检测,其结果作为上级部门或执法部门判定的依据;监督检测,系按国家有关法规进行的监督性检测;委托检测,系个人、企业、社会团体、国家机关的自愿性委托检测。
- 四、本报告无批准人签名,或涂改,或未加盖公司检验检测报告专用章和骑缝章均无效。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经同意复制的复印件,应有我公司检验检测报告专用章予以确认。
- 五、任何对本报告的涂改、伪造、变更及不当使用均无效,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我公司保留对上述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 六、我公司对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保守秘密,存档报告保存期限为6年。



检 测 结 果

委托单位	江苏恒盛药业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张家港扬子江国际化工园长江东路528号
项目名称	/	项目地址	/
联系人	朱卫忠	电 话	135 8446 9861
样品来源	采样	检测仪器	见附表一
采(检)人员	徐欢、陈宝玉	采(检)日期	2018年09月29日
分析人员	姜宁	分析日期	2018年09月29日
检测内容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检测依据	采样方法: 有组织废气: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分析方法: 见附表二。		
结 论	检测结果见第2页至第5页, 以下空白。		
编 制:	<u>吴陈润</u>		签发日期: <u>2018</u> 年 <u>10</u> 月 <u>11</u> 日
审 核:	<u>姜宁</u>		
签 发:	<u>张百通</u>		



检 测 结 果

检测类别: 有组织废气

工段名称	污水站		
处理设施	二级水喷淋+一级酸喷淋+二级碱喷淋		
检测点位	DA001污水站排气筒出口-Q01		
采样时间	2018年09月29日	排气筒高度(m)	15
气温(℃)	27.2	烟道截面积(m ²)	0.385
大气压(kPa)	101.5	工况负荷(%)	80

序号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标准值
1	含氧量	%	/	/	/	/	/
2	烟气含湿量	%	4.4			/	/
3	烟气温度	℃	25.8	25.8	25.8	/	/
4	动压	Pa	11	11	11	/	/
5	静压	kPa	0	0	0	/	/
6	烟气流速	m/s	3.5	3.5	3.5	/	/
7	标况风量	m ³ /h	4262	4264	4262	/	/
8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³	4.92	0.73	ND	1.90	/
9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0.021	0.003	1.5×10 ⁻⁴	0.008	/

备注: 1) "ND"表示未检出;
2) 非甲烷总烃检出限为0.07mg/m³;
3) 排放浓度未检出时, 按其检出限一半予以计算。
以下空白



正本
ORIGINAL

检 测 结 果

检测类别: 有组织废气

工段名称	氟化水解车间		
处理设施	活性炭吸附+水喷淋		
检测点位	DA003氟化水解排气筒出口-Q03		
采样时间	2018年09月29日	排气筒高度(m)	15
气温(°C)	27.2	烟道截面积(m ²)	0.636
大气压(kPa)	101.5	工况负荷(%)	80

序号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标准值
1	含氧量	%	/	/	/	/	/
2	烟气含湿量	%	4.0			/	/
3	烟气温度	°C	31.2	32.7	32.7	/	/
4	动压	Pa	59	53	60	/	/
5	静压	kPa	0	0.01	0	/	/
6	烟气流速	m/s	8.2	7.8	8.2	/	/
7	标况风量	m ³ /h	16259	15250	16206	/	/
8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³	121	105	33.5	87	/
9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2.0	1.6	0.54	1.4	/

以下空白



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 有组织废气

工段名称	回收车间						
处理设施	水喷淋加酸						
检测点位	DA004回收排气筒出口-Q04						
采样时间	2018年09月29日	排气筒高度(m)	15				
气温(℃)	27.2	烟道截面积(m ²)	0.709				
大气压(kPa)	101.5	工况负荷(%)	80				
序号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标准值
1	含氧量	%	/	/	/	/	/
2	烟气含湿量	%	4.2			/	/
3	烟气温度	℃	20.5	20.4	20.3	/	/
4	动压	Pa	36	37	37	/	/
5	静压	kPa	0.01	0.01	0.01	/	/
6	烟气流速	m/s	6.4	6.5	6.5	/	/
7	标况风量	m ³ /h	14651	14842	14718	/	/
8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³	9.56	4.60	8.28	7.48	/
9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0.14	0.068	0.12	0.11	/
以下空白							



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 有组织废气

工段名称	还原环合车间						
处理设施	二级水喷淋+酸喷淋						
检测点位	DA006还原环合排气筒出口-Q06						
采样时间	2018年09月29日	排气筒高度(m)	15				
气温(°C)	27.2	烟道截面积(m ²)	0.785				
大气压(kPa)	101.5	工况负荷(%)	80				
序号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标准值
1	含氧量	%	/	/	/	/	/
2	烟气含湿量	%	4.1			/	/
3	烟气温度	°C	20.2	20.1	20.0	/	/
4	动压	Pa	31	31	30	/	/
5	静压	kPa	0.05	0.05	0.05	/	/
6	烟气流速	m/s	5.9	6.0	5.9	/	/
7	标况风量	m ³ /h	15023	15076	14905	/	/
8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³	58.7	41.0	58.9	52.9	/
9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0.88	0.62	0.88	0.79	/
以下空白。							

第5页 / 共7页



附表一：仪器信息一览表

现场采样检测仪器			
仪器编号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检定(校准)有效期至
ZJG-HJ(S)-071	一体式烟气流速监测仪	崂应3060-A	2019-03-04
ZJG-HJ(S)-007	智能双路烟气采样器	崂应3072型	2019-09-10
实验室检测仪器			
仪器编号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检定(校准)有效期至
ZJG-HJ(L)-050	气相色谱仪	7820A	2019-06-26



附表二: 检测依据一览表

一、空气和废气:	
1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 报告结束 *****



14、应急监测协议

江苏恒盛药业有限公司

委托协议书

委托方（甲方）：江苏恒盛药业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江苏新锐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张家港市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江苏恒盛药业有限公司环保应急检测一事，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江苏恒盛药业有限公司环境应急监测方案》，按照国家相关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相应国家、行业监测方法开展监测工作。

二、具体内容详见监测方案。监测期间，甲方必须配合乙方做好与执行协议相关的协调工作。

三、乙方应于每次检测完成后 10 天内提交给甲方项目监测报告。接到甲方通知后乙方务必在两小时内赶赴企业现场采样。

四、双方对监测数据有保密义务，监测数据属双方所有，不得以任何形式将此内容透露或转让给任何第三方。

五、按照江苏省物价局、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环境保护厅联合颁发的《江苏省环境监测专业服务收费标准》（苏价费【2006】397号、苏财综【2006】80号、苏环计【2006】30号）实行收费，监测费用以实际工作量核算费用的 6.5 折收取。

六、每年度全部监测费用，甲方应在每年 7 月 1 日前一次性

付给江苏新锐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张家港市营业部，账号：32201986236051511422.

七、乙方仅对监测结果负责，其余概不负责。

八、若遇不可抗逆的自然与非自然性因素，造成时间推延或无法完成任务，乙方不承担责任。

九、如有争议，双方协商解决或可按技术合同法由有关部门裁决。

十、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有效期 2017 年 8 月 18 日至 2020 年 8 月 17 日。

十二、其他未尽事宜可协商解决。

甲方：江苏恒盛药业有限
公司

乙方：江苏新锐环境监测
有限公司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钱仁清

合同签订人：

合同签订人：

电话：

电话：0512—35022260

账户名：

账户名：江苏新锐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开户行：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张家港市营业部

账号：

账号：32201986236051511422

日期：

日期



15、生产情况说明

生产情况说明

恒盛药业有限公司生产项目：50吨/年甲砒霉素、800吨/年氟苯尼考、年产10吨生物医药研发中试产品（1吨/年西格列汀、2.5吨/年L-丙氨酸）（详见ssp环保竣工验收批复及环保竣工验收专家意见）。

恒盛药业有限公司停产项目：300吨/年PSE（D-乙酯）已停产，不再生产。年产400吨新型绿色兽药原料项目，由于市场原因项目已经停止，不生产。



16、岗位应急卡

岗位名称	制冷间	危害物质	氨
危险因素	机械伤害、物体打击、触电、中毒、噪声		
存在的危险因素	液氨泄漏；管道破裂泄漏；及其他误操作引发的物料泄漏		
危险因素应对措施	1、查找泄漏源，关闭泄漏点所在管线前后阀门。2、阀门无法关闭的情况下，用干布、木塞等进行堵漏，并用接液盘进行收集灌桶。3、关闭围堰周围的雨水井阀门，同时用对讲机进行报告。4、地上的泄漏物料用吸油毡进行吸除，并将吸油毡可靠处理。5、将污染的废物，运送至固体废弃物处置中心进行处理。		
健康危害 应急措施	<p>皮肤接触：立即脱去污染的衣着，用大量流动清水冲洗至少 15 分钟。就医。</p> <p>眼睛接触：立即提起眼睑，用大量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彻底冲洗至少 15 分钟就医。</p> <p>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如呼吸困难，给输氧。如呼吸停止，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就医。</p> <p>食入：用水漱口，给饮牛奶或蛋清。催吐，就医。</p>		
应急常识	<p>1. 掌握风向：观察风向标，注意上风向撤离路线和地点。</p> <p>2. 及时报告：发生异常情况，立即报告车间主管。</p> <p>3. 应急联络：110、119、120。</p> <p>4. 清点人员：到达撤离现场后，要相互清点人数。</p>		
现场处置 通则	<p>自身防护：微量泄漏时穿戴好防毒面具（紧急情况下用干毛巾捂住口鼻）和防护手套，大量泄漏时穿戴好正压式空气呼吸器及防护服，进入现场必须 2 人以上；</p> <p>处 置：根据泄漏量的大小和严重程度，分别按以下处置程序进行。</p>		
重大事故 处置程序	<p>1. 立即报告部门负责人，部门负责人报告公司领导；公司领导报告张家港市安监局、环保局、消防等相关职能部门，启动应急救援预案，并通知周边单位、社区等。</p> <p>2. 经现场确认，现场人员无法堵漏，可能产生重大事故的预兆，应根据公司应急救援预案的要求，无关人员撤离现场，应急小分队人员听从上级领导的统一抢险调度。</p>		
应急联系电话			
厂内	生产支持负责人：张汉兴	维修负责人：陈国香	岗位负责人：陆志祥
	13301566480	15962353256	13915720275
公共	报警电话	火警电话	急救电话
	110	119	120
	应急咨询专线	025-85477110	

岗位名称	维修电工	危害物质	触电伤害、电灼伤
危险因素	触电、高处坠落、坠物、电灼伤		
存在的危险因素	1. 工作检修存在触电 2. 进入 10KV 配电室、发电机配电室巡视检查时存在触电 3. 电气设备上乱接线存在触电的危险性 4. 登高作业存在滑落摔伤 5. 合刀闸、空气开关时，配电部位有故障时会放出电弧光，发生电灼伤		
危险因素应对措施	1-1. 停电、验电 1-2. 挂标识牌，有专人监护 1-3. 正确使用电工安全工器具使用前检查用具有无损坏，工作要穿戴好绝缘手套、绝缘鞋 2-1. 巡检时应与高压柜保持 0.7 米的安全距离 2-2. 正确穿戴劳保用品 2-3. 巡视检查时使用合格的工器具 2-4. 禁止湿手触摸电气设备 2-5. 发现异常，在未断开电源得到领导允许时禁止私自操作设备； 3-1. 在指定的断路器上进行接线； 3-2. 在接电之前首先拉开断路器，并用电笔进行验电； 4-1. 登高作业时，必须使用牢固可靠的登高安全用具 4-2. 使用竹木梯要牢固平稳角度适当，不准上下抛掷工具物品； 5-1. 侧身合刀闸、空气开关		
健康危害 应急措施	触电：迅速切断电源，若触电者在高处，要采取防护措施防止高处坠落。就医 灼伤：若肢体灼伤，用清水清洗并用消毒纱布覆盖。就医 中暑：中暑者应立即移置阴凉处，用凉水反复擦身。就医		
应急常识	1. 触电：立即断开电源，对触电者进行紧急抢救并就医。 2. 紧急停电：根据预案安排，切换到自发电电源维持公司应急设施正常运转。 3. 电器火灾：立即切断电源，防止人身伤害，并使用干粉灭火器灭火。		
现场处置 通则	自身防护：工作时穿戴劳保用品，佩戴绝缘手套，检查并保证工器具安全可靠，严格按照电工操作规程进行操作。 处 置：根据事故严重程度，分别按以下处置程序进行。		
重大事故 处置程序	1. 在生产及相关活动中发生事故时，应立即启动紧急救治方案并迅速报告部门负责人，部门负责人报告公司领导。无关人员撤离现场，应急小分队人员听从上级领导进行抢修。 2. 事故发生后，责任单位应立即写出事故报告进行分析，报有关部门调查处理，并对员工进行安全教育。		
应急联系电话			
厂内	工程部负责人：陈国香	技术负责人：常新亮	电工负责人：孙红
	15962353256	13773285397	13962250043
公共	报警电话	火警电话	急救电话
	110	119	120
	应急咨询专线	025-85477110	

岗位名称	粉碎	危害物质	粉尘
危险因素	机械伤害、粉尘中毒		
存在的危险因素	1、粉碎过程中吸入粉尘 2、开机时，三角带松动脱落，可能造成人身伤害事故 3、粉碎过程中手指伸进进、出料口造成人身伤害		
危险因素应对措施	1、必须佩戴防尘口罩等劳保用品，发生中毒时，应迅速脱离中毒现场，向上风向转移，至空气新鲜处。呼吸停止时，立即做人工呼吸（勿口对口），迅速就医，及时汇报领导 2、开机前检查设备完好情况，三角带是否松动。 3、严格遵守设备操作规程，设备运作过程中严禁将手伸入进、出料口		
健康危害 应急措施	皮肤接触：立即脱去污染的衣着，用大量流动清水冲洗至少 15 分钟。就医。 眼睛接触：立即提起眼睑，用大量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彻底冲洗至少 15 分钟 就医。 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如呼吸困难，给输氧。如呼吸停止，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就医。 食入：用水漱口，给饮牛奶或蛋清。催吐，就医。		
应急常识	1. 掌握风向：观察风向标，注意上风向撤离路线和地点。 2. 及时报告：发生异常情况，立即报告车间主管。 3. 应急联络：110、119、120。 4. 清点人员：到达撤离现场后，要相互清点人数。		
现场处置 通则	自身防护：微量泄漏时穿戴好防毒面具（紧急情况下用干毛巾捂住口鼻）和防护手套，大量泄漏时穿戴好正压式空气呼吸器及防护服，进入现场必须 2 人以上； 处 置：根据泄漏量的大小和严重程度，分别按以下处置程序进行。		
重大事故 处置程序	1. 立即报告部门负责人，部门负责人报告公司领导；公司领导报告张家港市安监局、环保局、消防等相关职能部门，启动应急救援预案，并通知周边单位、社区等。 2. 经现场确认，现场人员无法堵漏，可能产生重大事故的预兆，应根据公司应急救援预案的要求，无关人员撤离现场，应急小分队人员听从上级领导的统一抢险调度。		
应急联系电话			
厂内	生产部负责人：刘华	技术负责人：常新亮	车间负责人：汪玉保
	13584468031	13773285397	13773225190
公共	报警电话	火警电话	急救电话
	110	119	120
	应急咨询专线	025-85477110	

岗位名称	干燥	有害物质	粉尘
危险因素	机械伤害、中毒、烫伤		
存在的危险因素	1、长期接触粉尘，造成中毒 2、进烘箱时，温度过高或接触蒸汽，发生烫伤事故		
危险因素应对措施	1、必须按照要求佩戴好相应的劳保用品，发生中毒时，应迅速脱离中毒现场，向上风向转移，至空气新鲜处。呼吸停止时，立即做人工呼吸（勿口对口），迅速就医，及时汇报领导 2、进烘箱时，要穿戴好劳保用品，一旦发生烫伤事故，先用凉水把伤处冲洗干净，然后放入凉水浸泡（若伤势较严重，则立即就医）		
健康危害 应急措施	皮肤接触：立即脱去污染的衣着，用大量流动清水冲洗至少 15 分钟。就医。 眼睛接触：立即提起眼睑，用大量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彻底冲洗至少 15 分钟就医。 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如呼吸困难，给输氧。如呼吸停止，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就医。 食入：用水漱口，给饮牛奶或蛋清。催吐，就医。		
应急常识	1. 掌握风向：观察风向标，注意上风向撤离路线和地点。 2. 及时报告：发生异常情况，立即报告车间主管。 3. 应急联络：110、119、120。 4. 清点人员：到达撤离现场后，要相互清点人数。		
现场处置 通则	自身防护：微量泄漏时穿戴好防毒面具（紧急情况下用干毛巾捂住口鼻）和防护手套，大量泄漏时穿戴好正压式空气呼吸器及防护服，进入现场必须 2 人以上； 处 置：根据泄漏量的大小和严重程度，分别按以下处置程序进行。		
重大事故 处置程序	1. 立即报告部门负责人，部门负责人报告公司领导；公司领导报告张家港市安监局、环保局、消防等相关职能部门，启动应急救援预案，并通知周边单位、社区等。 2. 经现场确认，现场人员无法堵漏，可能产生重大事故的预兆，应根据公司应急救援预案的要求，无关人员撤离现场，应急小分队人员听从上级领导的统一抢险调度。		
应急联系电话			
厂内	生产部负责人：刘华	技术负责人：常新亮	车间负责人：汪玉保
	13584468031	13773285397	13773225190
公共	报警电话	火警电话	急救电话
	110	119	120
	应急咨询专线	025-85477110	

岗位名称	混合	危害物质	粉尘
危险因素	机械伤害、粉尘中毒		
存在的危险因素	1、装料过程中吸入粉尘，造成中毒 2、拉桶时，桶体倾倒伤人 3、将成品搬至混料机内，可能踩空、滑倒导致摔伤		
危险因素应对措施	1、装料时必须按照要求佩戴好相应的劳保用品，发生中毒时，应迅速脱离中毒现场，向上风向转移，至空气新鲜处。呼吸停止时，立即做人工呼吸（勿口对口），迅速就医，及时汇报领导 2、桶不能垛的太高固定后再拉、正确穿戴劳保用品、精心操作 3、正确穿戴劳保用品、保持台阶干净、固定好台阶防止台阶移动、检查台阶的完好性、精心操作		
健康危害 应急措施	皮肤接触：立即脱去污染的衣着，用大量流动清水冲洗至少 15 分钟。就医。 眼睛接触：立即提起眼睑，用大量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彻底冲洗至少 15 分钟就医。 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如呼吸困难，给输氧。如呼吸停止，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就医。 食入：用水漱口，给饮牛奶或蛋清。催吐，就医。		
应急常识	1. 掌握风向：观察风向标，注意上风向撤离路线和地点。 2. 及时报告：发生异常情况，立即报告车间主管。 3. 应急联络：110、119、120。 4. 清点人员：到达撤离现场后，要相互清点人数。		
现场处置 通则	自身防护：微量泄漏时穿戴好防毒面具（紧急情况下用干毛巾捂住口鼻）和防护手套，大量泄漏时穿戴好正压式空气呼吸器及防护服，进入现场必须 2 人以上； 处置：根据泄漏量的大小和严重程度，分别按以下处置程序进行。		
重大事故 处置程序	1. 立即报告部门负责人，部门负责人报告公司领导；公司领导报告张家港市安监局、环保局、消防等相关职能部门，启动应急救援预案，并通知周边单位、社区等。 2. 经现场确认，现场人员无法堵漏，可能产生重大事故的预兆，应根据公司应急救援预案的要求，无关人员撤离现场，应急小分队人员听从上级领导的统一抢险调度。		
应急联系电话			
厂内	生产部负责人：刘华	技术负责人：常新亮	车间负责人：汪玉保
	13584468031	13773285397	13773225190
公共	报警电话	火警电话	急救电话
	110	119	120
	应急咨询专线	025-85477110	

岗位名称	机修	危害物质	氧气、乙炔
危险因素	机械伤害、物体打击、触电		
存在的危险因素	火灾、爆炸、高处坠落、触电、中毒窒息、机械伤害、灼烫、物体打击、碰伤、砸伤		
危险因素应对措施	<p>火灾； 发现火情，就近选取消防器材灭火； 容器爆炸； 设法躲避爆炸物，在可能的情况下尽快撤离现场；若有人伤亡，立即救助，将伤员移至安全地带；</p> <p>触电； 迅速切断电源，或者用绝缘物体挑开电线或带电物体，使伤者尽快脱离电源</p> <p>中毒窒息 施救人员穿戴好劳动防护用品（呼吸器、安全绳等），系好安全带，方可进入有限空间施救</p>		
健康危害应急措施	<p>火灾； 如果火势太大，拨打“119”，等待专业消防人员到来。</p> <p>容器爆炸 1、若有人伤亡，立即救助，将伤员移至安全地带； 2、向上级报告，并拨打“120”（说明事故地点、严重程度、联系电话等）。</p> <p>触电； 若触电者失去知觉，心脏、呼吸还在，应使其平卧，解开衣服，以利呼吸；若触电者呼吸、脉搏停止，必须实施人工呼吸或胸外心脏挤压法抢救； 4、向上级报告，并拨打“120”急救电话，送医院救治。</p> <p>中毒窒息； 施救人员穿戴好劳动防护用品（呼吸器、安全绳等），系好安全带，方可进入有限空间施救；用安全带系好被抢救者两腿根部及上体，妥善提升使患者脱离危险区域，施救人员与外面监护人保持联络；</p> <p>高处坠落 1、迅速将伤者移至安全地带；2、若伤者发生窒息，立即解开衣领，清除口鼻异物；如伤者出血，包扎伤口，有效止血；若伤者骨折、关节伤等立即固定；3、向上级报告，并拨打“120”急救电话，送医院救治</p>		
应急常识	<p>1. 掌握风向：观察风向标，注意上风向撤离路线和地点。</p> <p>2. 及时报告：发生异常情况，立即报告车间主管。</p> <p>3. 应急联络：110、119、120。</p> <p>4. 清点人员：到达撤离现场后，要相互清点人数。</p>		

现场处置 通则	自身防护：微量泄漏时穿戴好防毒面具（紧急情况下用干毛巾捂住口鼻）和防护手套，大量泄漏时穿戴好正压式空气呼吸器及防护服，进入现场必须 2 人以上； 处 置：根据泄漏量的大小和严重程度，分别按以下处置程序进行。		
重大事故 处置程序	1. 立即报告部门负责人，部门负责人报告公司领导；公司领导报告张家港市安监局、环保局、消防等相关职能部门，启动应急救援预案，并通知周边单位、社区等。 2. 经现场确认，现场人员无法堵漏，可能产生重大事故的预兆，应根据公司应急救援预案的要求，无关人员撤离现场，应急小分队人员听从上级领导的统一抢险调度。		
应急联系电话			
厂内	生产部负责人：刘华	技术负责人：常新亮	车间负责人：陈国香
	13584468031	13773285397	15962353256
公共	报警电话	火警电话	急救电话
	110	119	120
	应急咨询专线	025-85477110	

岗位名称	离心	危害物质	异丙醇
危险因素	机械伤害、过敏、中毒、噪音		
存在的危险因素	1、离心时，三角带松动脱落、可能造成人身伤害事故 2、甩干时，放料不均匀，会造成离心机抖动厉害，零部件松动脱落 3、出料时，离心机未停稳操作可能会造成人身伤害事故		
危险因素 应对措施	1、离心操作必须按照规定穿戴劳保用品，严格遵守设备安全操作规程，离心前检查离心机是否正常 2、注意放料均匀，发现抖动厉害可将离心机停下，将里面物料弄至均匀开始甩干 3、出料时，按照规定穿戴劳保用品，确定离心机停稳后方可操作		
健康危害 应急措施	皮肤接触：立即脱去污染的衣着，用大量流动清水冲洗至少 15 分钟。就医。 眼睛接触：立即提起眼睑，用大量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彻底冲洗至少 15 分钟 就医。 吸 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如呼吸困难，给 输氧。如呼吸停止，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就医。 食 入：用水漱口，给饮牛奶或蛋清。催吐，就医。		
应急常识	1. 掌握风向：观察风向标，注意上风向撤离路线和地点。 2. 及时报告：发生异常情况，立即报告车间主管。 3. 应急联络：110、119、120。 4. 清点人员：到达撤离现场后，要相互清点人数。		

现场处置 通则	自身防护：微量泄漏时穿戴好防毒面具（紧急情况下用干毛巾捂住口鼻）和防护手套，大量泄漏时穿戴好正压式空气呼吸器及防护服，进入现场必须 2 人以上； 处 置：根据泄漏量的大小和严重程度，分别按以下处置程序进行。		
重大事故 处置程序	1. 立即报告部门负责人，部门负责人报告公司领导；公司领导报告张家港市安监局、环保局、消防等相关职能部门，启动应急救援预案，并通知周边单位、社区等。 2. 经现场确认，现场人员无法堵漏，可能产生重大事故的预兆，应根据公司应急救援预案的要求，无关人员撤离现场，应急小分队人员听从上级领导的统一抢险调度。		
应急联系电话			
厂内	生产部负责人：刘华	技术负责人：常新亮	车间负责人：汪玉保
	13584468031	13773285397	13773225190
公共	报警电话	火警电话	急救电话
	110	119	120
	应急咨询专线	025-85477110	

岗位名称	溶解脱色	危害物质	异丙醇
危险因素	机械伤害、过敏、中毒、烫伤、火灾、爆炸		
存在的危险因素	1、接触异丙醇时，可能吸入有毒气体或溅出伤人 2、开关蒸汽阀门，可能造成烫伤 3、投料时上下台阶，可能滑倒摔伤 4、使用电动葫芦时，可能发生重物坠落伤人		
危险因素 应对措施	1、接触异丙醇时，按规定穿戴好劳保用品，若异丙醇溅到眼睛或皮肤上，立即用清水冲洗 20 分钟，发生过敏时，及时汇报领导进行调岗，并就医；发生中毒时，应迅速脱离中毒现场，向上风向转移，至空气新鲜处。呼吸停止时，立即做人工呼吸（勿口对口），迅速就医，及时汇报领导 2、操作蒸汽阀门时，穿戴好工作服和手套，一旦被蒸汽烫伤，先用凉水把伤处冲洗干净，然后放入凉水浸泡（若伤势较重，则立即就医） 3、正确穿戴劳保用品、保持台阶干净、固定好台阶防止台阶移动、检查台阶的完好性、精心操作 4、限制起吊负荷、起吊孔四周设计围栏，在起吊孔正下方醒目处挂警示牌，定期检查吊绳、电动葫芦等设施的完好性，一旦发生重物坠落伤人时，应立即将受伤人员搬救至安全处，若伤势较重，立即就医。		
健康危害	皮肤接触：立即脱去污染的衣着，用大量流动清水冲洗至少 15 分钟。就医。 眼睛接触：立即提起眼睑，用大量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彻底冲洗至少 15 分钟		

应急措施	<p>就医。</p> <p>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如呼吸困难，给输氧。如呼吸停止，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就医。</p> <p>食入：用水漱口，给饮牛奶或蛋清。催吐，就医。</p>		
应急常识	<p>1. 掌握风向：观察风向标，注意上风向撤离路线和地点。</p> <p>2. 及时报告：发生异常情况，立即报告车间主管。</p> <p>3. 应急联络：110、119、120。</p> <p>4. 清点人员：到达撤离现场后，要相互清点人数。</p>		
现场处置 通则	<p>自身防护：微量泄漏时穿戴好防毒面具（紧急情况下用干毛巾捂住口鼻）和防护手套，大量泄漏时穿戴好正压式空气呼吸器及防护服，进入现场必须2人以上；</p> <p>处置：根据泄漏量的大小和严重程度，分别按以下处置程序进行。</p>		
重大事故 处置程序	<p>1. 立即报告部门负责人，部门负责人报告公司领导；公司领导报告张家港市安监局、环保局、消防等相关职能部门，启动应急救援预案，并通知周边单位、社区等。</p> <p>2. 经现场确认，现场人员无法堵漏，可能产生重大事故的预兆，应根据公司应急救援预案的要求，无关人员撤离现场，应急小分队人员听从上级领导的统一抢险调度。</p>		
应急联系电话			
厂内	生产部负责人：刘华	技术负责人：常新亮	车间负责人：汪玉保
	13584468031	13773285397	13773225190
公共	报警电话	火警电话	急救电话
	110	119	120
	应急咨询专线	025-85477110	

岗位名称	危化品库	危害物质	硼氢化钾、二氯乙腈、二氯乙酸甲酯、无水醋酸钠
危险因素	叉车碰撞、机械伤害，过敏，中毒，火灾，爆炸，坠落		
存在的危险因素	<p>1. 装卸时，夹桶器未夹牢，导致坠落</p> <p>2. 液体泄露，造成人员中毒</p> <p>3. 桶装料堆放不稳导致坍塌坠落</p> <p>4. 叉车操作失误，碰撞人或物</p>		
危险因素 应对措施	<p>1. 装卸前对夹桶器进行检查，装卸时，注意观察夹桶器有无夹牢发生跌落后立即停止装卸作业，观察桶破损情况，将破损处翻转向上，或用绷带包扎，并进行物料转移</p> <p>2. 装卸时轻拿轻放，防止撞击，现场配置相应防护用品。发生中毒时，应迅速</p>		

	<p>脱离中毒现场，向上风向转移，至空气新鲜处。呼吸停止时，立即做人工呼吸（勿口对口），迅速就医，及时汇报领导</p> <p>3. 人员迅速撤离危险区，稳定后重新合理堆码整齐用尼龙捆绑或网罩加固</p> <p>4. 控制车速，观察好周围情况，谨慎操作，叉车作业区周围 3 米内禁止站人，人员受伤时视伤情就医，物料损坏视情况更换或转移。</p>		
健康危害 应急措施	<p>皮肤接触：立即脱去污染的衣着，用大量流动清水冲洗至少 15 分钟。就医。</p> <p>眼睛接触：立即提起眼睑，用大量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彻底冲洗至少 15 分钟就医。</p> <p>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如呼吸困难，给输氧。如呼吸停止，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就医。</p> <p>食入：用水漱口，给饮牛奶或蛋清。催吐，就医。</p>		
应急常识	<p>1. 掌握风向：观察风向标，注意上风向撤离路线和地点。</p> <p>2. 及时报告：发生异常情况，立即报告车间主管。</p> <p>3. 应急联络：110、119、120。</p> <p>4. 清点人员：到达撤离现场后，要相互清点人数。</p>		
现场处置 通则	<p>自身防护：微量泄漏时穿戴好防毒面具（紧急情况下用干毛巾捂住口鼻）和防护手套，大量泄漏时穿戴好正压式空气呼吸器及防护服，进入现场必须 2 人以上；</p> <p>处置：根据泄漏量的大小和严重程度，分别按以下处置程序进行。</p>		
重大事故 处置程序	<p>1. 立即报告部门负责人，部门负责人报告公司领导；公司领导报告张家港市安监局、环保局、消防等相关职能部门，启动应急救援预案，并通知周边单位、社区等。</p> <p>2. 经现场确认，现场人员无法堵漏，可能产生重大事故的预兆，应根据公司应急救援预案的要求，无关人员撤离现场，应急小分队人员听从上级领导的统一抢险调度。</p>		
应急联系电话			
厂内	安全部负责人：刘剑峰	采购部负责人：林宏	仓库负责人：陆冬英
	13962280716	13301568960	13301566333
公共	报警电话	火警电话	急救电话
	110	119	120
	应急咨询专线	025-85477110	

岗位名称	合成反应	危害物质	甲醇、二氯甲烷
危险因素	机械伤害、中毒、过敏、火灾、爆炸		
存在的危险因素	<p>1、 储罐液位超限；</p> <p>2、 反应釜、储罐阀门泄漏；</p>		

	<p>3、放料时冒罐、冒桶；管道破裂泄漏；及其他误操作引发的物料泄漏</p> <p>4、物料泄漏会产生中毒、过敏、火灾、爆炸等</p>		
危险因素	<p>1、接触物料时需正确穿戴好劳动防护用品。</p> <p>2、物料泄漏时关闭正在工作的隔膜泵气源或输送泵的电源；</p> <p>3、关闭反应釜物料进口及底阀或储罐进出口阀门；</p> <p>4、查找泄漏源，关闭泄漏点所在管线前后阀门。</p>		
应对措施	<p>5、阀门无法关闭的情况下，用干布、木塞等进行堵漏，用硅藻土进行围堵，并用隔膜泵进行收集灌桶；</p> <p>6、地上的泄漏物料用硅藻土进行吸除。</p> <p>7、将污染的废物，运送至固体废弃物存放地，由安环进行处理。</p>		
健康危害	<p>皮肤接触：立即脱去污染的衣着，用大量流动清水冲洗至少 15 分钟。就医。</p> <p>眼睛接触：立即提起眼睑，用大量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彻底冲洗至少 15 分钟就医。</p>		
应急措施	<p>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如呼吸困难，给输氧。如呼吸停止，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就医。</p> <p>食入：用水漱口，给饮牛奶或蛋清。催吐，就医。</p>		
应急常识	<p>1. 掌握风向：观察风向标，注意上风向撤离路线和地点。</p> <p>2. 及时报告：发生异常情况，立即报告车间主管。</p> <p>3. 应急联络：110、119、120。</p> <p>4. 清点人员：到达撤离现场后，要相互清点人数。</p>		
现场处置 通则	<p>自身防护：微量泄漏时穿戴好防毒面具（紧急情况下用干毛巾捂住口鼻）和防护手套，大量泄漏时穿戴好正压式空气呼吸器及防护服，进入现场必须 2 人以上；</p> <p>处 置：根据泄漏量的大小和严重程度，分别按以下处置程序进行。</p>		
重大事故 处置程序	<p>1. 立即报告部门负责人，部门负责人报告公司领导；公司领导报告张家港市安监局、环保局、消防等相关职能部门，启动应急救援预案，并通知周边单位、社区等。</p> <p>2. 经现场确认，现场人员无法堵漏，可能产生重大事故的预兆，应根据公司应急救援预案的要求，无关人员撤离现场，应急小分队人员听从上级领导的统一抢险调度。</p>		
应急联系电话			
厂内	生产部负责人：刘华	技术负责人：笪艳敏	车间负责人：由施
	13584468031	15851647339	13584465140
公共	报警电话	火警电话	急救电话
	110	119	120
	应急咨询专线	025-85477110	

岗位名称	常规反应	有害物质	液体物料、固体物料
危险因素	机械伤害、物体打击、触电、中毒、爆炸、粉尘、烫伤、冻伤		
存在的危险因素	5、高位槽液位超限； 6、反应釜、储罐阀门泄漏； 7、放料时冒罐、冒桶；管道破裂泄漏；及其他误操作引发的物料泄漏 8、物料泄漏会产生中毒、过敏、火灾、爆炸等 9、开启 TCU 阀门，接触保温材料外层铝皮，造成机械伤害； 10、开启蒸汽阀门时，可能造成烫伤事故，开启冷冻水阀门时，可能造成冻伤事故。		
危险因素应对措施	1、接触物料时需正确穿戴好劳动防护用品。 2、物料泄漏时关闭正在工作的隔膜泵气源； 3、关闭反应釜物料进口及底阀或储罐进出口阀门； 4、查找泄漏源，关闭泄漏点所在管线前后阀门。 5、阀门无法关闭的情况下，用干布、木塞等进行堵漏，用硅藻土进行围堵，并用隔膜泵进行收集灌桶； 6、地上的泄漏物料用硅藻土进行吸除。 7、将污染的废物，运送至固体废弃物存放地，由安环进行处理。 8、开启 TCU 阀门时，穿戴好手套。若发生机械伤害至伤口流血，先到安环员办公室简单处理，然后就医。若发生烫伤，立即用凉水冲洗伤处，再放凉水中浸泡（若烫伤严重，则就医）		
健康危害 应急措施	皮肤接触：立即脱去污染的衣着，用大量流动清水冲洗至少 15 分钟。就医。 眼睛接触：立即提起眼睑，用大量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彻底冲洗至少 15 分钟就医。 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如呼吸困难，给输氧。如呼吸停止，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就医。 食入：用水漱口，给饮牛奶或蛋清。催吐，就医。		
应急常识	1. 掌握风向：观察风向标，注意上风向撤离路线和地点。 2. 及时报告：发生异常情况，立即报告车间主管。 3. 应急联络：110、119、120。 4. 清点人员：到达撤离现场后，要相互清点人数。		
现场处置 通则	自身防护：微量泄漏时穿戴好防毒面具（紧急情况下用干毛巾捂住口鼻）和防护手套，大量泄漏时穿戴好正压式空气呼吸器及防护服，进入现场必须 2 人以上； 处置：根据泄漏量的大小和严重程度，分别按以下处置程序进行。		

重大事故 处置程序	1. 立即报告部门负责人，部门负责人报告公司领导；公司领导报告张家港市安监局、环保局、消防等相关职能部门，启动应急救援预案，并通知周边单位、社区等。 2. 经现场确认，现场人员无法堵漏，可能产生重大事故的预兆，应根据公司应急救援预案的要求，无关人员撤离现场，应急小分队人员听从上级领导的统一抢险调度。		
应急联系电话			
厂内	生产部负责人：刘华	技术负责人：笪艳敏	车间负责人：李琰
	13584468031	15851647339	13962291597
公共	报警电话	火警电话	急救电话
	110	119	120
	应急咨询专线	025-85477110	

岗位名称	常规反应	危害物质	液体物料、固体物料
危险因素	机械伤害、物体打击、触电、中毒、爆炸、粉尘、烫伤、冻伤		
存在的危险因素	11、 高位槽液位超限； 12、 反应釜、储罐阀门泄漏； 13、 放料时冒罐、冒桶；管道破裂泄漏；及其他误操作引发的物料泄漏 14、 物料泄漏会产生中毒、过敏、火灾、爆炸等 15、 开启 TCU 阀门，接触保温材料外层铝皮，造成机械伤害； 16、 开启蒸汽阀门时，可能造成烫伤事故，开启冷冻水阀门时，可能造成冻伤事故。		
危险因素 应对措施	1、接触物料时需正确穿戴好劳动防护用品。 2、物料泄漏时关闭正在工作的隔膜泵气源； 3、关闭反应釜物料进口及底阀或储罐进出口阀门； 4、查找泄漏源，关闭泄漏点所在管线前后阀门。 5、阀门无法关闭的情况下，用干布、木塞等进行堵漏，用硅藻土进行围堵，并用隔膜泵进行收集灌桶； 6、地上的泄漏物料用硅藻土进行吸除。 7、将污染的废物，运送至固体废弃物存放地，由安环进行处理。 8、开启 TCU 阀门时，穿戴好手套。若发生机械伤害至伤口流血，先到安环员办公室简单处理，然后就医。若发生烫伤，立即用凉水冲洗伤处，再放凉		

	水中浸泡（若烫伤严重，则就医）		
健康危害	皮肤接触：立即脱去污染的衣着，用大量流动清水冲洗至少 15 分钟。就医。		
应急措施	眼睛接触：立即提起眼睑，用大量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彻底冲洗至少 15 分钟就医。		
	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如呼吸困难，给输氧。如呼吸停止，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就医。		
	食入：用水漱口，给饮牛奶或蛋清。催吐，就医。		
应急常识	1. 掌握风向：观察风向标，注意上风向撤离路线和地点。 2. 及时报告：发生异常情况，立即报告车间主管。 3. 应急联络：110、119、120。 4. 清点人员：到达撤离现场后，要相互清点人数。		
现场处置 通则	自身防护：微量泄漏时穿戴好防毒面具（紧急情况下用干毛巾捂住口鼻）和防护手套，大量泄漏时穿戴好正压式空气呼吸器及防护服，进入现场必须 2 人以上； 处 置：根据泄漏量的大小和严重程度，分别按以下处置程序进行。		
重大事故 处置程序	1. 立即报告部门负责人，部门负责人报告公司领导；公司领导报告张家港市安监局、环保局、消防等相关职能部门，启动应急救援预案，并通知周边单位、社区等。 2. 经现场确认，现场人员无法堵漏，可能产生重大事故的预兆，应根据公司应急救援预案的要求，无关人员撤离现场，应急小分队人员听从上级领导的统一抢险调度。		
应急联系电话			
厂内	生产部负责人：刘华	技术负责人：笪艳敏	车间负责人：李琰
	13584468031	15851647339	13962291597
公共	报警电话	火警电话	急救电话
	110	119	120
	应急咨询专线	025-85477110	

岗位名称	干燥包装	危害物质	粉尘、固体物料
危险因素	机械伤害、物体打击、粉尘		
存在的危险因素	1、开启 TCU 阀门，接触保温材料外层铝皮，造成机械伤害；开启蒸汽阀门时，可能造成烫伤事故，开启冷冻水阀门时，可能造成冻伤事故。 2、直接接触物料，可能导致过敏或中毒； 3、收料时，可能接触或吸入物料； 4、搬运包装桶，可能造成机械伤害		
危险因素	1、开启 TCU 阀门时，穿戴好手套。若发生机械伤害至伤口流血，先到安环		

应对措施	<p>员办公室简单处理，然后就医。若发生烫伤，立即用凉水冲洗伤处，再放凉水中浸泡（若烫伤严重，则就医）</p> <p>2、收料时，佩戴全面罩、防护服及防护手套；当吸入过多导致呼吸困难时，迅速离开工作现场至空气新鲜处，给输氧，严重时，就医。</p> <p>3、若有严重机械伤害，有伤口暴露的，到安环员办公室简单包扎，有跌摔伤的，切勿随意移动伤员，使伤处固定在硬质物体上；</p>		
健康危害 应急措施	<p>皮肤接触：立即脱去污染的衣着，用大量流动清水冲洗至少 15 分钟。就医。</p> <p>眼睛接触：立即提起眼睑，用大量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彻底冲洗至少 15 分钟就医。</p> <p>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如呼吸困难，给输氧。如呼吸停止，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就医。</p> <p>食入：用水漱口，给饮牛奶或蛋清。催吐，就医。</p>		
应急常识	<p>1. 掌握风向：观察风向标，注意上风向撤离路线和地点。</p> <p>2. 及时报告：发生异常情况，立即报告车间主管。</p> <p>3. 应急联络：110、119、120。</p> <p>4. 清点人员：到达撤离现场后，要相互清点人数。</p>		
现场处置 通则	<p>自身防护：微量泄漏时穿戴好防毒面具（紧急情况下用干毛巾捂住口鼻）和防护手套，大量泄漏时穿戴好正压式空气呼吸器及防护服，进入现场必须 2 人以上；</p> <p>处 置：根据泄漏量的大小和严重程度，分别按以下处置程序进行。</p>		
重大事故 处置程序	<p>1. 立即报告部门负责人，部门负责人报告公司领导；公司领导报告张家港市安监局、环保局、消防等相关职能部门，启动应急救援预案，并通知周边单位、社区等。</p> <p>2. 经现场确认，现场人员无法堵漏，可能产生重大事故的预兆，应根据公司应急救援预案的要求，无关人员撤离现场，应急小分队人员听从上级领导的统一抢险调度。</p>		
应急联系电话			
厂内	生产部负责人：刘华	技术负责人：笪艳敏	车间负责人：李琰
	13584468031	15851647339	13962291597
公共	报警电话	火警电话	急救电话
	110	119	120
	应急咨询专线	025-85477110	

岗位名称	活性炭回收	危害物质	回收甲醇
危险因素	机械伤害、过敏、烫伤、爆炸		
存在的危险因素	物料转移过程中物料外溢、泄漏；蒸馏过程中超温超压导致爆炸，人员受伤； 开关阀门过程中蒸汽烫伤；压滤过程中操作事故等。		
危险因素 应对措施	1、物料转移过程中及时观察液位，控制好液位开关确保液位准确。 2、蒸馏过程中严格遵守工艺操作规程，及时监控反应釜夹套压力。 3、严格监控反应釜温度注意静电的危险，防止爆炸及火灾发生。 4、开关蒸汽阀门过程中佩戴好防护手套等劳动保护用品以防烫伤。 5、压滤机出芯前要进行放空并需要有人复核后出芯。 6、投料过程中物料溅出或者大量吸入甲醇等引起中毒。		
健康危害 应急措施	皮肤接触：立即脱去污染的衣着，用大量流动清水冲洗至少 15 分钟。就医。 眼睛接触：立即提起眼睑，用大量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彻底冲洗至少 15 分钟就医。 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如呼吸困难，给输氧。如呼吸停止，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就医。 食入：用水漱口，给饮牛奶或蛋清。催吐，就医。		
应急常识	1. 掌握风向：观察风向标，注意上风向撤离路线和地点。 2. 及时报告：发生异常情况，立即报告车间主管。 3. 应急联络：110、119、120。 4. 清点人员：到达撤离现场后，要相互清点人数。		
现场处置 通则	自身防护：微量泄漏时穿戴好防毒面具（紧急情况下用干毛巾捂住口鼻）和防护手套，大量泄漏时穿戴好正压式空气呼吸器及防护服，进入现场必须 2 人以上； 处 置：根据泄漏量的大小和严重程度，分别按以下处置程序进行。		
重大事故 处置程序	1. 立即报告部门负责人，部门负责人报告公司领导；公司领导报告张家港市安监局、环保局、消防等相关职能部门，启动应急救援预案，并通知周边单位、社区等。 2. 经现场确认，现场人员无法堵漏，可能产生重大事故的预兆，应根据公司应急救援预案的要求，无关人员撤离现场，应急小分队人员听从上级领导的统一抢险调度。		
应急联系电话			
厂内	生产部负责人：刘华	技术负责人：常新亮	车间负责人：孙存军
	13584468031	13773285397	13914902801
公共	报警电话	火警电话	急救电话
	110	119	120
	应急咨询专线	025-85477110	

岗位名称	氢化反应	危害物质	氢气
危险因素	机械伤害、火灾、爆炸、中毒		
存在的危险因素	1、氢气管线、阀门泄漏； 2、氢气阀门开度过大，产生静电能造成火灾或爆炸； 3、反应釜压力超压。		
危险因素应对措施	1、关闭氢气阀组总阀门，关闭至反应釜阀门； 3、查找泄漏源，关闭泄漏点所在管线前后阀门； 4、保持泄漏场所通风。 5、关闭反应釜搅拌，打开紧急泄放阀门，将压力泄至泄爆罐。		
健康危害 应急措施	皮肤接触：立即脱去污染的衣着，用大量流动清水冲洗至少 15 分钟。就医。 眼睛接触：立即提起眼睑，用大量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彻底冲洗至少 15 分钟就医。 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如呼吸困难，给输氧。如呼吸停止，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就医。 食入：用水漱口，给饮牛奶或蛋清。催吐，就医。		
应急常识	1. 掌握风向：观察风向标，注意上风向撤离路线和地点。 2. 及时报告：发生异常情况，立即报告车间主管。 3. 应急联络：110、119、120。 4. 清点人员：到达撤离现场后，要相互清点人数。		
现场处置 通则	自身防护：微量泄漏时穿戴好防毒面具（紧急情况下用干毛巾捂住口鼻）和防护手套，大量泄漏时穿戴好正压式空气呼吸器及防护服，进入现场必须 2 人以上； 处 置：根据泄漏量的大小和严重程度，分别按以下处置程序进行。		
重大事故 处置程序	1. 立即报告部门负责人，部门负责人报告公司领导；公司领导报告张家港市安监局、环保局、消防等相关职能部门，启动应急救援预案，并通知周边单位、社区等。 2. 经现场确认，现场人员无法堵漏，可能产生重大事故的预兆，应根据公司应急救援预案的要求，无关人员撤离现场，应急小分队人员听从上级领导的统一抢险调度。		
应急联系电话			
厂内	生产部负责人：刘华	技术负责人：笪艳敏	车间负责人：李琰
	13584468031	15851647339	13962291597
公共	报警电话	火警电话	急救电话
	110	119	120
	应急咨询专线	025-85477110	

岗位名称	三合一压滤	危害物质	粉尘、有害气体
危险因素	机械伤害、过敏、中毒		
存在的危险因素	1、压滤操作时，三合一釜体阀门泄漏； 2、观察压滤情况，上下踏步，造成机械伤害； 3、洗料时，液体物料渗出，人体长间接接触溶剂易过敏，吸入溶剂气体易中毒； 4、出料时，人体长间接接触易过敏；		
危险因素 应对措施	1、压滤操作必须按照规定穿戴劳保用品，严格遵守设备安全操作规程，压滤前检查三合一是否正常； 2、观察压滤情况，上下踏步，双人精细操作。若有严重机械伤害，有伤口暴露的，到安环员办公室简单包扎，有跌摔伤的，切勿随意移动伤员，使伤处固定在硬质物体上； 3、洗料时，按照规定穿戴劳保用品，确定三合一密闭； 4、出料时，必须佩戴防护口罩等劳保用品； 5、若发生中毒时，应迅速脱离中毒现场，向上风向转移，至空气新鲜处。呼吸停止时，立即做人工呼吸（勿口对口），迅速就医，及时汇报领导。		
健康危害 应急措施	皮肤接触：立即脱去污染的衣着，用大量流动清水冲洗至少 15 分钟。就医。 眼睛接触：立即提起眼睑，用大量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彻底冲洗至少 15 分钟就医。 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如呼吸困难，给输氧。如呼吸停止，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就医。 食入：用水漱口，给饮牛奶或蛋清。催吐，就医。		
应急常识	1. 掌握风向：观察风向标，注意上风向撤离路线和地点。 2. 及时报告：发生异常情况，立即报告车间主管。 3. 应急联络：110、119、120。 4. 清点人员：到达撤离现场后，要相互清点人数。		
现场处置 通则	自身防护：微量泄漏时穿戴好防毒面具（紧急情况下用干毛巾捂住口鼻）和防护手套，大量泄漏时穿戴好正压式空气呼吸器及防护服，进入现场必须 2 人以上； 处 置：根据泄漏量的大小和严重程度，分别按以下处置程序进行。		
重大事故 处置程序	1. 立即报告部门负责人，部门负责人报告公司领导；公司领导报告张家港市安监局、环保局、消防等相关职能部门，启动应急救援预案，并通知周边单位、社区等。 2. 经现场确认，现场人员无法堵漏，可能产生重大事故的预兆，应根据公司应急救援预案的要求，无关人员撤离现场，应急小分队人员听从上级领导的统一抢险调度。		
应急联系电话			
厂内	生产部负责人：刘华	技术负责人：笪艳敏	车间负责人：李琰
	13584468031	15851647339	13962291597
公共	报警电话	火警电话	急救电话
	110	119	120
	应急咨询专线	025-85477110	

岗位名称	三效蒸发	危害物质	氨氮
危险因素	过敏、中毒、烫伤、泄漏、爆炸		
存在的危险因素	物料转移过程中物料外溢、泄漏；蒸馏过程中超温超压导致爆炸，人员受伤； 开关阀门过程中蒸汽烫伤等。		
危险因素 应对措施	<p>3、物料转移过程中及时观察液位，控制好液位开关确保液位准确。</p> <p>4、蒸馏过程中严格遵守工艺操作规程，及时监控三效系统真空、压力。</p> <p>3、严格监控三效系统内温度、物料液位等数据。</p> <p>4、开关蒸汽阀门过程中佩戴好防护手套等劳动保护用品以防烫伤。</p> <p>5、正确佩戴好劳动保护用品，管道、阀门泄露及时上报检修。</p> <p>6、操作过程中正确佩戴安全帽，防毒口罩等。</p>		
健康危害 应急措施	<p>皮肤接触：立即脱去污染的衣着，用大量流动清水冲洗至少 15 分钟。就医。</p> <p>眼睛接触：立即提起眼睑，用大量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彻底冲洗至少 15 分钟就医。</p> <p>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如呼吸困难，给输氧。如呼吸停止，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就医。</p> <p>食入：用水漱口，给饮牛奶或蛋清。催吐，就医。</p>		
应急常识	<p>1. 掌握风向：观察风向标，注意上风向撤离路线和地点。</p> <p>2. 及时报告：发生异常情况，立即报告车间主管。</p> <p>3. 应急联络：110、119、120。</p> <p>4. 清点人员：到达撤离现场后，要相互清点人数。</p>		
现场处置 通则	<p>自身防护：微量泄漏时穿戴好防毒面具（紧急情况下用干毛巾捂住口鼻）和防护手套，大量泄漏时穿戴好正压式空气呼吸器及防护服，进入现场必须 2 人以上；</p> <p>处 置：根据泄漏量的大小和严重程度，分别按以下处置程序进行。</p>		
重大事故 处置程序	<p>1. 立即报告部门负责人，部门负责人报告公司领导；公司领导报告张家港市安监局、环保局、消防等相关职能部门，启动应急救援预案，并通知周边单位、社区等。</p> <p>2. 经现场确认，现场人员无法堵漏，可能产生重大事故的预兆，应根据公司应急救援预案的要求，无关人员撤离现场，应急小分队人员听从上级领导的统一抢险调度。</p>		
应急联系电话			
厂内	生产部负责人：刘华	技术负责人：常新亮	车间负责人：孙存军
	13584468031	13773285397	13914902801
公共	报警电话	火警电话	急救电话
	110	119	120
	应急咨询专线	025-85477110	

岗位名称	乙醇回收	危害物质	回收乙醇
危险因素	过敏、中毒、烫伤、泄漏		
存在的危险因素	物料转移过程中物料外溢、泄漏；蒸馏过程中超温超压导致爆炸，人员受伤； 开关阀门过程中蒸汽烫伤等。		
危险因素 应对措施	<p>5、物料转移过程中及时观察液位，控制好液位开关确保液位准确。</p> <p>6、蒸馏过程中严格遵守工艺操作规程，及时监控反应釜压力。</p> <p>3、严格监控反应釜内部温度、物料液位等数据。</p> <p>4、开关蒸汽阀门过程中佩戴好防护手套等劳动保护用品以防烫伤。</p> <p>5、正确佩戴好劳动保护用品，管道、阀门泄露及时上报检修。</p> <p>6、操作过程中正确佩戴安全帽，防毒口罩等，容易碰头地方设置警示。</p>		
健康危害 应急措施	<p>皮肤接触：立即脱去污染的衣着，用大量流动清水冲洗至少 15 分钟。就医。</p> <p>眼睛接触：立即提起眼睑，用大量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彻底冲洗至少 15 分钟就医。</p> <p>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如呼吸困难，给输氧。如呼吸停止，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就医。</p> <p>食入：用水漱口，给饮牛奶或蛋清。催吐，就医。</p>		
应急常识	<p>1. 掌握风向：观察风向标，注意上风向撤离路线和地点。</p> <p>2. 及时报告：发生异常情况，立即报告车间主管。</p> <p>3. 应急联络：110、119、120。</p> <p>4. 清点人员：到达撤离现场后，要相互清点人数。</p>		
现场处置 通则	<p>自身防护：微量泄漏时穿戴好防毒面具（紧急情况下用干毛巾捂住口鼻）和防护手套，大量泄漏时穿戴好正压式空气呼吸器及防护服，进入现场必须 2 人以上；</p> <p>处 置：根据泄漏量的大小和严重程度，分别按以下处置程序进行。</p>		
重大事故 处置程序	<p>1. 立即报告部门负责人，部门负责人报告公司领导；公司领导报告张家港市安监局、环保局、消防等相关职能部门，启动应急救援预案，并通知周边单位、社区等。</p> <p>2. 经现场确认，现场人员无法堵漏，可能产生重大事故的预兆，应根据公司应急救援预案的要求，无关人员撤离现场，应急小分队人员听从上级领导的统一抢险调度。</p>		
应急联系电话			
厂内	生产部负责人：刘华	技术负责人：常新亮	车间负责人：孙存军
	13584468031	13773285397	13914902801
公共	报警电话	火警电话	急救电话
	110	119	120
	应急咨询专线	025-85477110	

岗位名称	异丙醇回收	危害物质	回收异丙醇
危险因素	过敏、中毒、烫伤、泄漏、爆炸		
存在的危险因素	物料转移过程中物料外溢、泄漏；蒸馏过程中超温超压导致爆炸，人员受伤； 开关阀门过程中蒸汽烫伤等。		
危险因素 应对措施	<p>7、物料转移过程中及时观察液位，控制好液位开关确保液位准确。</p> <p>8、蒸馏过程中严格遵守工艺操作规程，及时监控塔釜、塔顶压力。</p> <p>3、严格监控塔顶、塔釜内部温度、物料液位等数据。</p> <p>4、开关蒸汽阀门过程中佩戴好防护手套等劳动保护用品以防烫伤。</p> <p>5、正确佩戴好劳动保护用品，管道、阀门泄露及时上报检修。</p> <p>6、操作过程中正确佩戴安全帽，防毒口罩等，容易碰头地方设置警示。</p>		
健康危害 应急措施	<p>皮肤接触：立即脱去污染的衣着，用大量流动清水冲洗至少 15 分钟。就医。</p> <p>眼睛接触：立即提起眼睑，用大量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彻底冲洗至少 15 分钟就医。</p> <p>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如呼吸困难，给输氧。如呼吸停止，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就医。</p> <p>食入：用水漱口，给饮牛奶或蛋清。催吐，就医。</p>		
应急常识	<p>1. 掌握风向：观察风向标，注意上风向撤离路线和地点。</p> <p>2. 及时报告：发生异常情况，立即报告车间主管。</p> <p>3. 应急联络：110、119、120。</p> <p>4. 清点人员：到达撤离现场后，要相互清点人数。</p>		
现场处置 通则	<p>自身防护：微量泄漏时穿戴好防毒面具（紧急情况下用干毛巾捂住口鼻）和防护手套，大量泄漏时穿戴好正压式空气呼吸器及防护服，进入现场必须 2 人以上；</p> <p>处 置：根据泄漏量的大小和严重程度，分别按以下处置程序进行。</p>		
重大事故 处置程序	<p>1. 立即报告部门负责人，部门负责人报告公司领导；公司领导报告张家港市安监局、环保局、消防等相关职能部门，启动应急救援预案，并通知周边单位、社区等。</p> <p>2. 经现场确认，现场人员无法堵漏，可能产生重大事故的预兆，应根据公司应急救援预案的要求，无关人员撤离现场，应急小分队人员听从上级领导的统一抢险调度。</p>		
应急联系电话			
厂内	生产部负责人：刘华	技术负责人：常新亮	车间负责人：孙存军
	13584468031	13773285397	13914902801
公共	报警电话	火警电话	急救电话
	110	119	120
	应急咨询专线	025-85477110	